

#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汪健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汪健 (签字)

项目负责人:齐颖

填 表 人:齐颖

建设单位: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202271936

邮编: /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编制单位: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202271936

邮编: /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建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117.221710°E, 39.034695°N)				
主要产品名称	医疗卫生服务项目				
设计生产能力	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2000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15人次；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800人次。				
实际生产能力	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1400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12人次；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500人次。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年10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12月		
调试时间	2024年8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年9月3、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6万元	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40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6万元	比例	1.4%

## 验收监测依据

### 1. 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通过，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2020年9月1日起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
- (8)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0日起实施）；
- (9) 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5月16日印发）；
- (10)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2016）；
- (11)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12月13日印发）；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 2. 天津市有关环境保护法规、规章

- (1) 《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天津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1日起施行）；
- (2) 《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天津市供电用电条例》等七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2020年9月25日修订）；
- (3)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天津市供电用电条例》等七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2020年9月25日修订）；

(4) 《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天津市人民政府令[2003]第6号）（2020年12月5日修订）；

(5) 《天津市声环境功能区划（2022年修订版）》津环气候[2022]93号；

(6) 《天津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月1日起实施）；

(7) 天津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2]71号）；

(8) 天津市环保局《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2007年3月8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津西审批投[2023]47号，见附件1）。

## 验收监测排放标准

### 1.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中污染物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中相关标准限值，具体见表1。

表1 本项目验收废水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天)	标准来源
pH 值	6~9 (无量纲)	—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
化学需氧量	250	250	
生化需氧量	100	100	
悬浮物	60	60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MPN/L)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	
总余氯	2-8	—	
氨氮	45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表2中的三级排放标准
总氮	70	—	
总磷	8	—	

### 2. 废气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相关标准限值，厂界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2/059-2018）表2中相关标准限值，具体见表2。

表2 本项目验收废气执行标准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排放执行标准
污水处理站	氨	1.0	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污水处理站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	10			
	甲烷	1.0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厂界	氨	0.2	周界环境空气浓度限值	厂界上下风向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硫化氢	0.02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 3.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4类标准限值，具体见表3。

表3 本项目验收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1类（东、西、北侧厂界）	55dB(A)	45dB(A)	GB12348-2008
4类（南侧厂界）	70dB(A)	55dB(A)	

###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执行《天津市生活废弃物管理规定》（2020年12月5日修订）、《天津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7月29日通过，2020年12月1日起施行）中相关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中相关规定，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移送给有资质处理单位前，其贮存标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公告2023年第6号，环境保护部，2023年1月20日发布，2023年7月1日实施）、《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2013年3月1日实施）、《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总局令第5号）中的有关规定。

医疗废物的安全管理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80号）；医疗废物在暂时贮存、运送和处置过程，需要执行《关于集中处置医疗废物意见的通知》津政发〔2016〕91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国卫医发〔2020〕3号）中的有关规定。

## 工程建设情况

### 1. 项目概况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见附件 2）租用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 3 号楼建设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租赁区域独门独院，租赁范围包含建筑物主体及周边空地。整院占地面积 1562.9m<sup>2</sup>，其中主体建筑物占地面积 655.68m<sup>2</sup>，共 4 层（地上 3 层，地下 1 层），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2669.3m<sup>2</sup>，为本项目医院主楼，内部设置不同功能分区。

本项目属一级医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见附件 3），诊疗科目包括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医学检验科（协议）/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医院设置门诊、急诊及病房，病房共设置床位 20 张。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 1400 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 12 人次，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 500 人次；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

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病理科、太平间及食堂，医院职工及病人由资质单位进行送餐；医学影像科采用数码打印；院内无煎药服务；不设洗衣房；医护人员工作服、病房床单和病人服外委清洗。院内设置若干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履行环保手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2.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天津河西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 3 号楼，地理坐标为：北纬 39°2'1.482"，东经 117°12'55.681"。医院四至为：东侧为梅江街天湾园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北侧天湾园小区 26 号楼，西侧为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南侧隔环岛西路及空地为外环南路。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见附图 2。

### 3. 主要工程内容

本项目租用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 3 号楼，租赁区域独门独院，租赁范围包含建筑物主体及周边空地。整院占地面积 1562.9m<sup>2</sup>，其中主体建筑物占地面积 655.68m<sup>2</sup>，共 4 层（地上 3 层，地下 1 层），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2669.3m<sup>2</sup>，为本项目医院主楼，内部设置不同功能分区；污水处理设施位于院内东侧。本项目建筑物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4，医院主楼各层功能分布情况见表 5，工程内容组成见表 6，平面布置见附图 3，医院功能布局见附图 4。

本项目不进行大型手术，抢救室、导管室内仅进行微创手术及简单外伤创口清创、缝合治疗，故无洁净区要求，设置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对室内空气进行消毒。

表 4 本项目建筑物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m <sup>2</sup>	建筑面积 m <sup>2</sup>	楼层	高度 m	建筑结构	备注
1	医院主楼		655.68	2669.3	4	17.2	钢混	内设不同功能分区，主要包括诊疗、病房、办公等。
	其中	负一层	/	633.9	1	-3.9		
		一层	/	651.4	1	5.4		
		二层	/	663.3	1	3.6		
		三层	/	608.2	1	3.6		
		顶层	/	112.5	/	/		
2	院内空地		907.22	/	/	/	/	/
	其中	污水处理设施	18	/	/	/	为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设备材质为玻璃钢	
		危废暂存间	10	10	1	3	钢混	院区东南角
		一般固废暂存间	7.8	7.8	1	3		
合计			1562.9	/	/	/	/	

表 5 本项目医院主楼各层功能分区一览表

楼层	环评功能分区	实际功能分区	备注
负一层	等候室、药房、超声检查室、检验室、心脏康复中心、卫生间、餐厅、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池、消防泵房、配电室	药房、卫生间、餐厅、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池、消防泵房、配电室、清洁间	实际在功能分区布置上较环评有所变动，整体功能无变化
一层	接待大厅、诊室、VIP 会客室、卫生间、污物间、抢救室（急诊）、CT 室、DR 室、操作间	接待大厅、诊室（含 B 超）、卫生间、抢救室（急诊）、CT 室、DR 室、采血室、检验室、药房、候诊区、医学影像科	
二层	诊室、护士站、护士值班室、医生值班室、VIP 病房、保洁间、卫生间	护士站、医生值班室、VIP 病房、保洁间、卫生间、抢救室、清洁间、治疗室	
三层	办公会诊室、导管室（及导管准备室）、会诊室、更衣室、浴室、医疗器械室、VIP 病房	办公会诊室、导管室（及导管准备室）、会诊室、更衣室、浴室、医疗器械室、VIP 病房	
顶层	水箱间	水箱间	

表 6 本项目组成及功能分区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本项目实际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医院主楼	医院主楼各层内设不同功能分区，主要包括诊疗、病房、办公等。病房共设置床位 20 张。	医院主楼各层内设不同功能分区，主要包括诊疗、病房、办公等。病房共设置床位 20 张。	实际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实际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与医疗废水、纯水制备排浓水一并排入院内自建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院内自建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实际不购纯水机，其余与环评一致
	采暖制冷	冬季采暖由市政集中供热，夏季制冷由分体式空调制冷。	冬季采暖由市政集中供热，夏季制冷由分体式空调制冷。	实际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供电由市政电网提供，院区设置备用柴油发电机。	供电由市政电网提供，院区设置备用柴油发电机。	实际与环评一致
	饮用热水	各层均设置电热水器，外购桶装水后由电热水器加热，供应饮用热水。	各层均设置电热水器，外购桶装水后由电热水器加热，供应饮用热水。	实际与环评一致
	消毒	医院主楼诊室采用移动式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 TD 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抢救室、导管室设置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对室内空气进行消毒；病房空气消毒采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 TD 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危险废物暂存间使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 TD 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投加次氯酸钠消毒液进行消毒；医疗器械消毒外委。	医院主楼诊室采用移动式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抢救室、导管室设置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对室内空气进行消毒；病房空气消毒采用通风和紫外线灯照射相结合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危险废物暂存间使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投加次氯酸钠消毒液进行消毒；医疗器械消毒外委。	环评使用 TD 消毒液，实际使用含氯消毒液，其余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为埋地式，各池体为封闭结构，设置出气口，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经出气口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为埋地式，各池体为封闭结构，设置出气口，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经出气口无组织排放。	实际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院内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院内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实际与环评一致
	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采取消声减振、墙体隔声措施。	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采取消声减振、墙体隔声措施。	实际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设置 1 处危废暂存间，位于院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产生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按危废管理，消毒后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不暂存；废 UV 灯管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另于院区东南	设置 1 处危废暂存间，位于院区东南侧，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产生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栅渣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按危废管理，消毒后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不暂存；废 UV 灯管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另于院区东南	实际与环评一致

(续)表6 本项目组成及功能分区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本项目实际工程内容	备注
		侧设置1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约7.8m <sup>2</sup> ,用于一般固废暂存。	侧设置1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约7.8m <sup>2</sup> ,用于一般固废暂存。	
环保工程	地下水及土壤保护措施	<p>医院主楼地面防渗设置情况:厂房地面防渗等级符合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1.5m, K ≤1.0 × 10<sup>-7</sup>cm/s,采用厚度不小于20cm、抗渗等级不低于P8的混凝土进行硬化。</p> <p>污水处理设施防渗区拟采取以下防渗措施:A、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设备,采用玻璃钢结构,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防渗、防腐措施,参照《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 50108-2008),具体铺设200mm厚、渗透系数 ≤10<sup>-7</sup>cm/s 粘土材料基础垫层,上铺2mm厚、渗透系数 ≤10<sup>-12</sup>cm/s 高密度聚乙烯防渗膜或其它防渗材料;B、污水管接口采取严格的密封措施,管道铺设走向明确清晰,易于监督和维护,防止管道破损渗漏;污水管每隔一定距离设专门的检查口,以利于检修和维护。处理设施排放口到室外排污总管对接处要设导流明渠或取样窰井,可以随时接受监督检查;C、使用优质防渗污水管材料,加强日常运行排水量的监控,出现流量异常应对污水管道进行检查。</p> <p>危废暂存间防渗设置情况:危险废物暂存间内部场地进行人工材料的防渗处理,防渗处理后渗透系数要小于1 × 10<sup>-10</sup>cm/s。</p>	<p>医院主楼地面防渗设置情况:厂房地面防渗等级符合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1.5m, K ≤1.0 × 10<sup>-7</sup>cm/s,采用厚度不小于20cm、抗渗等级不低于P8的混凝土进行硬化。</p> <p>污水处理设施防渗区拟采取以下防渗措施:A、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式一体化设备,采用玻璃钢结构,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防渗、防腐措施,参照《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 50108-2008),具体铺设200mm厚、渗透系数 ≤10<sup>-7</sup>cm/s 粘土材料基础垫层,上铺2mm厚、渗透系数 ≤10<sup>-12</sup>cm/s 高密度聚乙烯防渗膜或其它防渗材料;B、污水管接口采取严格的密封措施,管道铺设走向明确清晰,易于监督和维护,防止管道破损渗漏;污水管每隔一定距离设专门的检查口,以利于检修和维护。处理设施排放口到室外排污总管对接处要设导流明渠或取样窰井,可以随时接受监督检查;C、使用优质防渗污水管材料,加强日常运行排水量的监控,出现流量异常应对污水管道进行检查。</p> <p>危废暂存间防渗设置情况:危险废物暂存间内部场地进行人工材料的防渗处理,防渗处理后渗透系数要小于1 × 10<sup>-10</sup>cm/s。</p>	实际与环评一致

#### 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7。

表7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施参数	环评数量	本项目实际数量	位置	用途	备注
1	彩色多普勒成像仪	/	2	2	一层带B超的诊室内	心脏检查	位置有变动
2	心电图机	/	3	2	一层抢救室、二层病房,各一	心脏检查	位置有变动
3	电动吸引器	/	2	电动吸引装置1套	整套电动吸引装置含3个分支分布在1-3层	诊疗	位置有变动
4	无射线介入诊疗床	/	1	1	三层导管室	导管	一致

(续)表7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施参数	环评数量	本项目实际数量	位置	用途	备注
5	呼吸机	/	1	1	三层导管室	导管	一致
6	幽门螺旋杆菌监测仪	/	1	0	/	/	暂未购置
7	中央监护	/	1	1	二层医生值班室	术后监测	位置有变动
8	心脏起搏器	/	2	0	/	/	暂未购置
9	除颤监护仪	/	4	4	一层抢救室 1 台、二层医生值班室 2 台, 三层导管室 1 台	急救	位置有变动
10	移动彩超	/	1	0	/	/	暂未购置
11	DR 机	/	1	1	一层 DR 室	检查	一致
12	CT 机	/	1	1	一层 CT 室	检查	一致
13	DSA	/	1	1	三层导管室	介入治疗	一致
1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	1	0	/	/	暂未购置
15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	1	1	一层检验室	检验	位置有变动
16	全自动凝血测试仪	/	1	0	/	/	暂未购置
17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	1	1	一层检验室	检验	位置有变动
18	药品柜	/	4	4	一层药房	药品存放	位置有变动
19	电冰箱	/	12	8	一层药房		位置有变动
20	紫外线灯	/	20	2	一层诊室、二层病房	消毒	仅购置 2 台
21	纯水机	/	1	0	/	/	暂未购置
22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 10m <sup>3</sup> /d	1	1	医院主楼东侧空地	废水处理	一致
23	柴油发电机	500kW	1	1	一层室外	备用电源	位置有变动

注：其中 DR 机、CT 机、DSA 为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履行环保手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5. 药品及诊疗消耗品

本项目医院主要药品及诊疗消耗品用量见表 8，均为外购。

表8 医院主要药品及诊疗消耗品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包装规格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用途		
药房药品									
1	西药	盒	73000 盒	2000 盒	300 盒	药房	日常诊疗		
2	中成药	盒	180000 盒	0	0				
医疗耗材									
3	输液器	个	2000 个	1400 个	200 个	环评位于 检验室, 实 际位于医 疗器械室	日常诊疗		
4	注射器	个	2200 个	1500 个	200 个				
5	一次性手套	双	2000 双	1400 双	200 双				
6	真空采血管	个	2000 个	1400 个	200 个				
7	一次性采血针	个	4000 个	2800 个	200 个				
8	一次性尿杯	个	1500 个	1000 个	200 个				
9	医用棉球	包	100 包	70 包	50 包				
10	医用纱布	包	100 包	70 包	50 包				
11	医用酒精	2500ml/桶	20 桶	0	0				
12	酒精棉片、棉棒	包	750 包	500 包	100 包				
13	TD 消毒液	500ml/瓶	132 瓶	0	0				
14	含氯消毒液	500ml/瓶	0	100 瓶	20 瓶				
检验试剂									
15	纤维蛋白测定 试剂盒	盒	100 盒	0	0			检验室	血常规 分析
16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 醇测定试剂盒	盒	150 盒	0	0				
17	甘油三酯测定 试剂盒	盒	120 盒	0	0				
18	肌酐测定试剂盒	盒	130 盒	0	0				
19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测定试剂盒	盒	200 盒	0	0				
20	MA-5LEO ( I ) 血 细胞分析仪溶血剂	瓶	0	1	1				
21	MA-5LEO(II) 血细 胞分析仪溶血剂	瓶	0	1	1				
22	MA-5LH 血细胞分 析仪溶血剂	瓶	0	1	1				
23	尿素测定试剂盒	盒	220 盒	0	0	尿常规 分析			
24	尿酸测定试剂盒	盒	180 盒	0	0				
25	白蛋白试剂盒	盒	150 盒	0	0				
26	尿常规干化学分析 仪试纸条	瓶	0	1	1				

(续) 表 8 医院主要药品及诊疗消耗品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包装规格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用途
污水处理药剂							
22	PAC	25kg/袋	1.395 吨	1.395 吨	1.0 吨	负一层清洁间	污水处理
23	PAM	25kg/袋	0.209 吨	0.209 吨	0.1 吨		
24	次氯酸钠消毒液	1kg/瓶	0.18 吨	0.18 吨	0.09 吨		

## 6. 科室设置情况

本项目诊疗科目包括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医学检验科（协议）/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辐射设备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均设置在一层。

## 7. 公用工程

### （1）给水

本项目自来水由市政给水管道引入，供医院各方面的用水需求。医院用水环节主要包括医院职工生活用水、门诊生活用水、病房用水、医疗用水（检验室用水、医疗器材清洗用水、消毒用水）等。医院不设洗衣房，医院住院病人病房床单被褥均打包后外委清洗，无清洗用水。其中，医院未购置纯水机，需要纯水时进行外购。

本项目用水量约为  $5\text{m}^3/\text{d}$ ，年用水量约为  $1825\text{m}^3/\text{a}$ 。

### （2）排水

本项目排水系统为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收集管收集，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不设传染病科室，不产生传染性废水。医学影像科无洗相业务，无洗相废水产生。不设洗衣房，病床单、病人服等委托外单位清洗。运营期废水类型包括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其中，医疗废水包括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等；生活污水包括医院职工人员污水、门诊污水、病房污水等。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调节+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排水量共计约为  $4\text{m}^3/\text{d}$ ， $1460\text{m}^3/\text{a}$ 。

### （3）采暖与制冷

本项目冬季采暖由市政集中供热，夏季制冷采用分体空调。

### （4）供电

本项目电力来自市政电网，可满足项目供电需求。备用电源为配电室内 1 台 500

KW 柴油发电机，柴油发电机以轻质柴油为原料，医院内无轻质柴油存储，仅在柴油发电机油箱内存放少量柴油，油箱内柴油存量为 400L。

(5) 饮用热水

医院主楼各层均设置电热水器，外购桶装水后由电热水器加热，供应饮用热水。

(6) 消毒

①医院主楼诊室采用移动式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抢救室、导管室设置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导管室一台、抢救室一台、二楼病区一台），对室内空气进行消毒；

②病房空气消毒采用通风和紫外线灯照射相结合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

③危险废物暂存间使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定期使用含氯消毒液擦拭物表、拖地；

④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投加次氯酸钠消毒液进行消毒；

⑤医疗器械消毒外委。

(7) 其他

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病理科、太平间及食堂，医院职工及病人由资质单位进行送餐；医学影像科采用数码打印；院内无煎药服务；不设洗衣房，医护人员工作服、病房床单和病人服外委清洗（清洗协议见附件 4）。

院内设置若干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履行环保手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8.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医院全年 365 天运营。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为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采用 12 小时工作制（两班制），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时间为 24h/d，年工作 8760h。

## 9. 诊疗流程

(1) 诊疗过程工艺流程

本项目属于医疗卫生服务项目，主要工作流程为来医院就诊的病人到挂号处挂号，之后排队到相应科室由门诊医生接诊，医师接诊后首先进行常规检查检验，包括测量体温、血压、血常规、尿常规及 B 超等，确定病人患病情况。根据病情不同，开具药方，由病人至中医或西医药房取药服用。医院设有为部分病人身体和生理恢复调理设置的住院病房。医院工作流程见下图：



注：生活污水管道与其他污水管道分开，仅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

图 1 医院工作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医院综合楼入口设置门诊预检，可收治病患引导至挂号处挂号缴费后，去相应诊室进行就医。

②医生通过问诊和检查了解患者具体病情，根据病情情况开具化验单，根据化验结果对病情做出诊断，确诊患者病情，需要住院的开具住院手续转至住院部登记住院，不需要住院的开具药方。

医务人员、病房、门诊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静置沉淀处理，同医疗废水（医疗器械清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消毒废水）进入医院自建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津沽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就诊患者根据药方进行缴费取药。药品为成品药剂，不涉及熬制中药。

(2) 检验工艺流程

本项目医院主楼一层设检验室，检验工艺流程如下：



图 2 运营期检验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检验室不涉及放射性实验、癌症筛查、病理实验、生物实验、动物实验，检验内容主要为血常规、尿常规，主要采用检验试剂盒和一次性医疗器具。检验室接收标本后选取相应的试剂和设备进行检测，检验用成品试剂盒，直接按设备操作流程

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出具检测报告，并进行审核和签发。

检验过程不涉及挥发性酸类物质及有机试剂，检验过程无废气产生；医疗废水经排水管线排入医院自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感染性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采用玻璃钢结构，采用“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规模为 10m<sup>3</sup>/d。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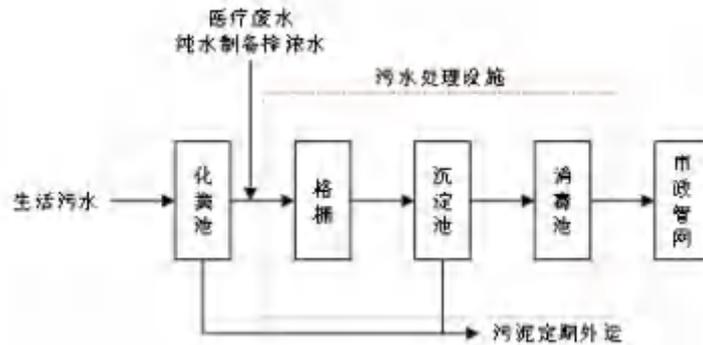


图 3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表 9 一体化污水处理单元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处理能力：10m <sup>3</sup> /d，埋深 0.5m 设备尺寸 L*W*H=2200*1200*1700mm， 包括格栅、沉淀池、消毒池	1	套
		斜板填料	1	套
		配套进料混合区	1	套
2	提升泵	Q=0.5m <sup>3</sup> /h，H=5m，N=0.37kw	1	台
3	污泥泵	Q=1m <sup>3</sup> /h，H=8m，N=0.37kw	2	台
4	液位计	KEY-5,0-5m	2	套
5	流量计	0-1m <sup>3</sup> /h	1	个
6	加药装置	加药箱 V=80L	3	个
7	加药装置系统	加药泵,Q=10L/h，H=50m	3	台
8	系统内部管道、管件	DN15、25、40	1	批

9	系统配套手动阀门	DN15、25、40	1	批
10	控制系统	控制柜（户外型）：400*600*250mm	1	台
		电缆电器件	1	批

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埋深为设备顶部距地表距离。

#### ①人工格栅：

医院污水中可能含有各种漂浮杂物，为保护水泵和后续处理设备的正常运行，污水在进入调节池前先经过格栅，以拦截废水中的漂浮物。

#### ②沉淀池

废水在混凝沉淀池内辅助加药如絮凝剂/助凝剂，进行混凝反应，同时实现泥水分离，上清液自流进入消毒池。污泥属于医疗废弃物，本项目不设置污泥池及压滤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沉淀池及化粪池污泥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清掏、转运，化粪池及沉淀池各配置一个污泥泵，污泥（含水）通过管道直接泵入第三方单位的污泥罐车内。清掏前过程投加生石灰对污泥进行消毒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不设置污泥暂存间。

#### ③消毒池：

污水自流进入消毒池，此时由次氯酸钠消毒液自动加药装置在进水口处按一定比例定量投加消毒剂。内置折流墙（或折流板），增加流程长度，其主要作用是使污水和消毒剂充分混合接触，有效地杀灭各种有害细菌，使其出口的出水水质完全达到排放标准。

### 10.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动情况为：环评使用 TD 消毒液，实际使用含氯消毒液；环评购置纯水机，实际在需要纯水时单独购买纯水。

对比《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诊疗科目及诊疗能力、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不涉及重大变动。

## 环境保护设施

### 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1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次验收监测因子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粪大肠菌群、总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1.2 废气

本项目自建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及检修时及污泥清掏过程产生少量恶臭气体及甲烷，恶臭气体主要成分为  $\text{NH}_3$  及  $\text{H}_2\text{S}$ 。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10。

表 10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汇总表

废气	污染物	产污工序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污水处理废气	氨	污水处理	各池体加盖密闭并设置出气口，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	无组织
	硫化氢			
	臭气浓度			
	甲烷			

#### 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公辅设施运行噪声，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运行噪声。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

#### 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由城管部门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院内暂存，交由城管部门处理。产生的医疗废物经收集后采用双层专用黄色聚乙烯包装袋包装，采用鹅颈结式封

口、分层封扎之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的医疗废物暂存箱内，定期交由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理协议见附件5）；格栅渣、化粪池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消毒后直接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置，不暂存；废弃的UV灯管收集后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处理协议见附件6）。

表 11 本项目危废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名称	危废协议名称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危废类别及代码
1	化粪池污泥	医疗废水污泥	废弃	固体	污泥	HW49其他废物 772-006-49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2	废UV灯管	废UV灯管	废弃	固体	汞	HW29含汞废物 900-023-29

### 1.5 其他环保设施及排放口规范化落实情况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本项目已在污水总排口处放置污水排放口规范化标识牌，已在一般固废暂存处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标识牌，已在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放置医疗废物（危险废物）规范化标识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中相关规定做好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环境保护部，2023 年 1 月 20 日发布，2023 年 7 月 1 日实施）、《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2013 年 3 月 1 日实施）、《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总局令第 5 号）中相关规定做好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失等措施。

医疗废物暂存间已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80 号）、《关于集中处置医疗废物意见的通知》津政发〔2016〕91 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 号）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国卫医发〔2020〕3 号）中相关规定执行。



图 4 废水规范化标识牌



图 5 一般固废暂存间



图 6 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

## 1.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天津市河西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 120103-2025-001-L）。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设专人负责试剂贮存、院区内运输以及使用，按照其物化性质、危险特性等特征采取相应的安全贮存方式；

B、建立严格的入库管理制度，入库时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等情况，入库时采取适当的防护措施，搬运过程轻拿轻放，入库后定期检查；

C、准备足量的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及一定量的干沙，并定期检查灭火器状态及其有效期等。

###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A、定时检查各类消毒剂及危险废物储存情况，泄漏、火灾等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时及时向医院负责人及上级管理部门报告。

B、发现盛装消毒剂或危险废物的容器出现破裂或渗漏情况时，立即更换破损容器，收集清理泄漏物质；泄漏至地面的医用酒精、次氯酸钠消毒液应及时用洗水棉、桶进行收集。

C、火势较小时应利用现场配备的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进行灭火；火势较大时，及时请求消防部门支援，并对院区雨水排放口进行封堵。灭火后消防废水临时排至院区污水处理站暂存，事故结束后，作为危废交资质单位处置。



图 7 应急措施

## 2.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环保投资分项见表 12。

表 12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评污染源	本项目实际污染源	环评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际环保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本项目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	废气治理	废气治理	喷洒喷洒植物除臭剂	喷洒喷洒植物除臭剂	3	3
废水	废水治理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	20	20
固废	固废暂存	固废暂存	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0	10
噪声	噪声防治	噪声防治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加药泵隔间等措施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加药泵隔间等措施	5	5
其他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	防渗处理	防渗处理	10	10
	风险防范	风险防范	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和物资	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和物资	5	5
	排污口规范化	排污口规范化	排污口规范化、自动流量计	排污口规范化	3	3
合计					56	56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环境影响报告表对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见表 13。

表 13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污染防治设施效果要求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地表水环境	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SS、粪大肠菌群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与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一并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氨氮、总磷、总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限值
大气污染物	厂界异味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在各池体加盖密闭并设置出气口，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污水处理站周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柴油发电机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非甲烷总烃	作为备用电源，使用频次很低，废气无组织排放	不会对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噪声	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地上加药泵设置独立隔间等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4 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滤料（PP 滤棉）、废滤膜（RO 膜），以及拆包时产生的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等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河西区城管委处理；医疗废物、化粪池及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废 UV 灯管为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2) 环评结论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

#### ①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中 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

物、粪大肠菌群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相应标准限值；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单位排放负荷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最高允许排放负荷限值；氨氮、总氮、总磷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中相应标准限值。

### ②废气

本项目自建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及检修时及污泥清掏过程产生少量恶臭气体及甲烷，恶臭气体主要成分为  $\text{NH}_3$  及  $\text{H}_2\text{S}$ 。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规模较小，在各池体加盖密闭并设置出气口，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恶臭气体不会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 ③噪声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埋地式，池体位于医院东侧空地，加药泵位于地上并设置独立隔间，同时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池体加盖密封等降噪措施，污水处理设施水泵运行噪声在地下空间内经内部墙壁反复反射衰减后，对医院住院病房及环境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滤料（PP 滤棉）、废滤膜（RO 膜），以及拆包时产生的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等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河西区城管委处理；医疗废物、化粪池及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废 UV 灯管为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⑤结论

本项目选址符合区域总体规划；产生的各类废气经采取相应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本项目选址符合区域总体规划；产生的异味经采取相应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各类污水经相应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可做到合理处置；设备等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环保标准规定的限值内。

综上，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

##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3 年 10 月由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取得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津西审批投[2023]47 号）。

具体如下：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申请书》、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及万利威（天津）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审意见》津威环评审意见[2023]15 号收悉。

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拟投资 4000 万元租赁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环岛路天湾园公建 3 号建设“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整院占地面积 1562.9m<sup>2</sup>，建筑面积为 2669.3m<sup>2</sup>，本项目属一级医院，诊疗科目包括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医院设置门诊、急诊及病房，病房共设置床位 20 张。预计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 2000 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 15 人次，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 800 人次；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病理科、太平间及食堂，医院职工及病人由资质单位进行送餐；医学影像科采用数码打印；院内无煎药服务；不设停车场和洗衣房；医护人员工作服、病房床单和病人服外委清洗，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评价。

二、本项目环保投资 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25%，主要用于运营期废气治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隔声降噪措施、固体废弃物处置、排污口规范化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在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审意见、公众反馈意见及区生态环境局环境监管意见，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 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

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本项目正常状况下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根据报告表预测，污水处理站周边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和甲烷最高体积百分数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限值要求；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要求。备用柴油发电机间歇运行且运行时间短，燃料燃烧废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较小，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排水包括纯水制备排浓水、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等设备。据报告表预测，在采取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东、西、北侧三侧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天湾园小区 26 号楼、天湾园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天湾园小区 10 号楼）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限值要求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后，设备噪声经结构传播对室内病房造成的影响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2 中 A 类房间的限值（A 类昼间 45dB(A)、夜间 35dB(A)）对室内办公室造成的影响满足，B 类房间的限值（B 类昼间 50dB(A)、夜间 40dB(A)）的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污泥、废 UV 灯管，医疗废物和废 UV 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污泥经消毒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滤料（PP 滤棉）、废滤膜（RO 膜）、药品及医疗耗材

外包装，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最终交由河西区域管委处理。

5、建设单位需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政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7]57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工作。

6、加强日常管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报告表》风险防范措施。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置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企业应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该项目主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4a类标准；
- 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
- 4、《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 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 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7、《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 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项目编码：2308-120103-89-05-569453

2023年11月20日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

### 3.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及其批复“三同时”要求，详见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和表14。

表 1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的要求	本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p>1、本项目正常状况下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根据报告表预测，污水处理站周边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和甲烷最高体积百分数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限值要求；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要求。备用柴油发电机间歇运行且运行时间短，燃料燃烧废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较小，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已落实。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p> <p>本项目两周期废气监测中，医院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相关限值要求；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氨、硫化氢、甲烷、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限值要求。</p>
<p>2、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排水包括纯水制备排浓水、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已落实。本项目运营期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3、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等设备。据报告表预测，在采取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东、西、北侧三侧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天湾园小区 26 号楼、天湾园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天湾园小区 10 号楼）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限值要求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后，设备噪声经结构传播对室内病房造成的影响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2 中 A 类房间的限值（A 类昼间 45dB(A)、夜间 35dB(A)）对室内办公室造成的影响满足，B 类房间的限值（B 类昼间 50dB(A)、夜间 40dB(A)）的要求。</p>	<p>已落实。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公辅设施运行噪声，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运行噪声。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p> <p>本项目两周期噪声监测中，医院厂界东侧、西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不会对周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p>

(续) 表 1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的要求	本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p>4、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污泥、废 UV 灯管，医疗废物和废 UV 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污泥经消毒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滤料（PP 滤棉）、废滤膜（RO 膜）、药品及医疗耗材外包装，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最终交由河西区城管委处理。</p>	<p>已落实。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p> <p>本项目产生的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由城管部门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院内暂存，交由城管部门处理。产生的医疗废物经收集后采用双层专用黄色聚乙烯包装袋包装，采用鹅颈结式封口、分层封扎之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的医疗废物暂存箱内，定期交由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格栅栅渣、化粪池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消毒后直接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置，不暂存；废弃的 UV 灯管收集后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p>
<p>5、建设单位需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政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 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7]57 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工作。</p>	<p>已落实。本项目已在污水总排口处放置污水排放口规范化标识牌，已在一般固废暂存处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标识牌，已在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放置医疗废物（危险废物）规范化标识牌。</p>
<p>6、加强日常管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报告表》风险防范措施。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置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p>	<p>已落实。本项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天津市河西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 120103-2025-001-L）。</p>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 监测分析方法

## 1.1 废水监测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15。

表 15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pH 计 PHBJ-260	YQ-10156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1-2	YQ-10013
				电子分析天平 ATY224	YQ-10005
3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BXM-30R	YQ-1001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YQ-10009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 YQ-10008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BXM-30R	YQ-100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 YQ-10008
6	五日生化 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 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YQ-10016
				溶解氧测定仪 LC-DO-3S	YQ-10023
7	化学 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 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具塞滴定管 0-25ml	YQ-30141
8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 的测定 N,N-二 乙基- 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2010	0.02mg/L	/	/
9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 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 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 YQ-10008
10	粪大肠 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 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生化培养箱 SPX-70 BIII、SPX-250	CW-JC-16、 CW-JC-87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 器 YXQ-LS-18SI	CW-JC-17、 CW-JC-41

## 1.2 废气监测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16。

表 16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综合大气采样器 JCH-6120、KC-6120	YQ-10032、 YQ-10033； YQ-10034、 YQ-10072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 YQ-10008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7μg/10mL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0132、 YQ-10133、 YQ-10134、 YQ-10135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 YQ-10008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恶臭桶 10L	YQ-20038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6mg/m <sup>3</sup>	真空采样器 ZTP-1	YQ-20036
			气相色谱仪 SP-6801A	YQ-10104

### 1.3 噪声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17。

表 17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10140
		声校准器 AWA6022A	YQ-10141

## 2. 人员资质

参加本项目验收监测的技术人员均具备所承担监测任务所需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基本操作技能并有一定的实际工作经验，所有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

## 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1 废水监测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10%）；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样品应在保存期内进行有效实验。

### 3.2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无组织排放源监测技术要求按照《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空气和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进行。采样仪器逐台进行气密性检查、流量校准。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和标准方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所用监测仪器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电声学声级计第一部分：规范》（GB/T3785.1-2010）中的规定，仪器均通过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噪声测量仪器在每次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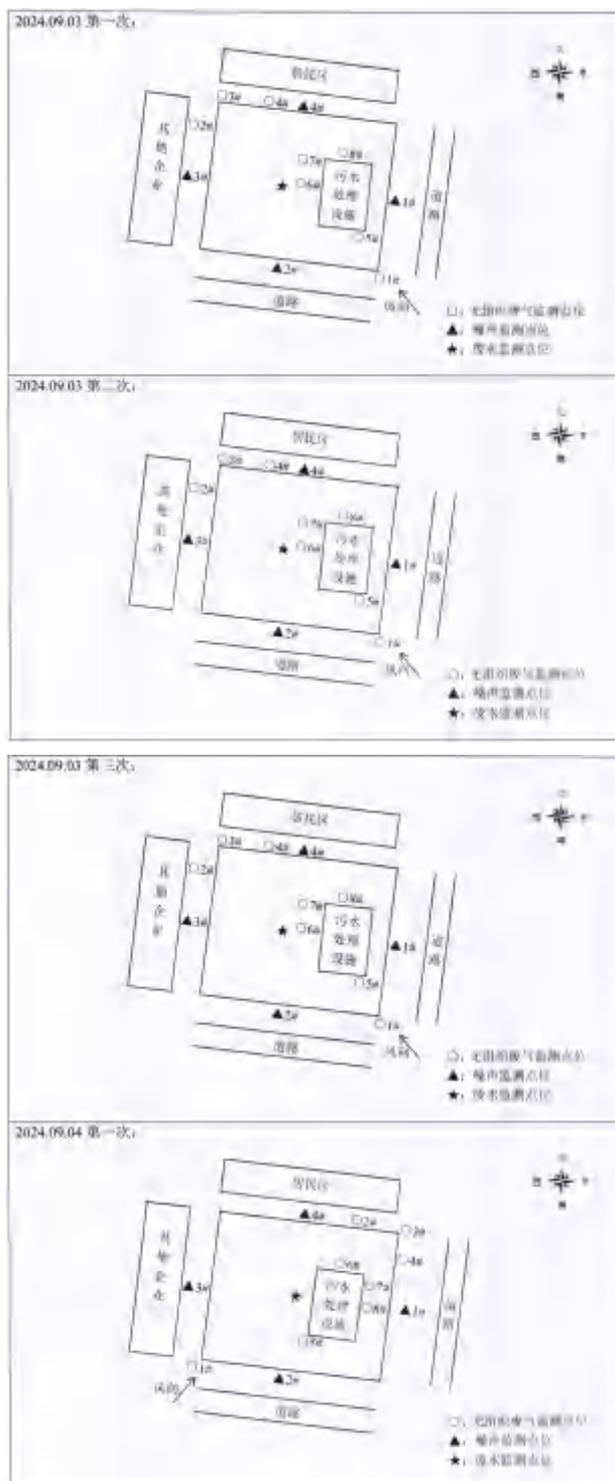
### 3.4 其他要求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采样、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采样仪器及实验分析仪器均经国家有关计量部门检定。现场采样和测试时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稳定。

## 验收监测内容

### 1. 监测点位布置图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状况及相应的治理措施，本次自主验收监测重点为废水、废气及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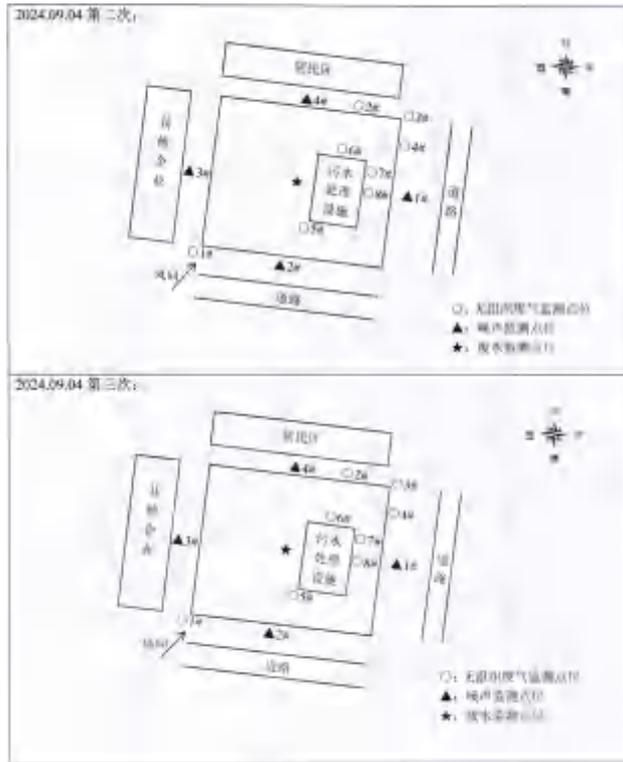


图 8 本项目监测点位图

## 2. 废水监测

本项目废水监测项目、点位、频次及周期见表 18，监测点位见图 8。

表 18 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	点位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出口即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	1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粪大肠菌群、总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 周期， 4 频次/周期

## 3. 废气监测

本项目废气监测项目、点位、频次及周期见表 19，监测点位见图 8。

表 19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点位数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上风向 1 点，下风向 3 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	4	2 周期， 3 频次/周期
	医院厂界（上风向 1 点，下风向 3 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4	2 周期， 3 频次/周期

## 4. 噪声监测

本项目噪声监测项目、点位、频次及周期见表 20。监测点位见图 8。

表 20 噪声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点位	点位数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东侧厂界外一米	1#	1	2 周期， 4 频次/周期 (昼间 2 频次、夜间 2 频次)
	南侧厂界外一米	2#	1	
	西侧厂界外一米	3#	1	
	北侧厂界外一米	4#	1	

## 验收监测结果

### 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3、4 日进行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监测期间该单位正常运行，各项环保治理和排放设施均运行正常，工况证明见附件 7。

### 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附件 8）

#### 2.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见表 21~22。

表 21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L)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总氮	悬浮物	pH 值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 PN/L)	LAS	总氯
2024.9.3	1 频次	194	105	64.5	5.04	79.3	40	6.5	3.5×10 <sup>3</sup>	0.863	1.85
	2 频次	194	105	64.2	5.01	79.7	43	6.5	2.4×10 <sup>3</sup>	0.854	1.81
	3 频次	193	104	64.2	5.07	79.7	43	6.5	3.5×10 <sup>3</sup>	0.875	1.83
	4 频次	192	104	64.4	5.04	79.1	41	6.5	2.8×10 <sup>3</sup>	0.830	1.80
2024.9.4	1 频次	194	105	63.5	4.91	78.2	42	6.6	3.5×10 <sup>3</sup>	0.839	1.93
	2 频次	194	105	63.8	4.94	78.6	40	6.7	2.8×10 <sup>3</sup>	0.863	1.92
	3 频次	193	104	63.8	4.97	78.4	43	6.7	3.5×10 <sup>3</sup>	0.851	1.87
	4 频次	192	104	63.5	4.94	78.2	42	6.7	2.2×10 <sup>3</sup>	0.857	1.85

表 22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出口即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废水监测结果及净化效率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L)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总氮	悬浮物	pH 值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PN/L)	LAS	总氯
2024.9.3	1 频次	109	64.4	5.72	1.03	13.5	23	6.6	7.9×10 <sup>2</sup>	0.451	6.00
	净化效率	43.8%	38.7%	91.1%	79.6%	83.0%	42.5%	/	77.4%	47.7%	/
	2 频次	111	63.9	5.77	1.02	13.7	24	6.6	7.0×10 <sup>2</sup>	0.460	6.39
	净化效率	42.8%	39.1%	91.0%	79.6%	82.8%	44.2%	/	70.8%	46.1%	/
	3 频次	110	63.9	5.71	1.04	13.7	23	6.6	4.9×10 <sup>2</sup>	0.469	6.26
	净化效率	43.0%	38.6%	91.1%	79.5%	82.8%	46.5%	/	86.0%	46.4%	/
	4 频次	111	63.4	5.71	1.03	13.5	22	6.7	4.9×10 <sup>2</sup>	0.487	6.24
	净化效率	42.2%	39.0%	91.1%	79.6%	82.9%	46.3%	/	82.5%	41.3%	/
日均值	110	63.9	5.73	1.03	13.6	23	6.6~6.7	6.2×10 <sup>2</sup>	0.467	6.22	

(续)表 22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出口即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 废水监测结果及净化效率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L)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总氮	悬浮物	pH 值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PN/L)	LAS	总氯
2024. 9.4	1 频次	109	64.4	5.67	1.02	13.2	22	6.8	4.6×10 <sup>2</sup>	0.457	6.07
	净化效率	43.8%	38.7%	91.1%	79.2%	83.1%	47.6%	/	86.9%	45.5%	/
	2 频次	107	63.9	5.68	1.03	13.1	23	6.8	7.0×10 <sup>2</sup>	0.475	6.30
	净化效率	44.8%	39.1%	91.1%	79.1%	83.3%	42.5%	/	75.0%	45.0%	/
	3 频次	107	63.9	5.64	1.01	13.3	22	6.8	6.3×10 <sup>2</sup>	0.451	6.43
	净化效率	44.6%	38.6%	91.2%	79.7%	83.0%	48.8%	/	82.0%	47.0%	/
	4 频次	105	63.4	5.67	1.01	13.3	24	6.8	4.9×10 <sup>2</sup>	0.454	6.23
	净化效率	45.3%	39.0%	91.1%	79.6%	83.0%	42.9%	/	77.7%	47.0%	/
	日均值	107	63.9	5.66	1.02	13.2	23	6.8	5.7×10 <sup>2</sup>	0.459	6.26
标准限值		250	100	45	8	70	60	6~9	5000	10	2-8

由表 21~22 可知, 本项目两周期监测中,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出口即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 处化学需氧量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110mg/L、107mg/L, 生化需氧量两日监测日均值均为 63.9mg/L, 悬浮物两日监测日均值均为 23mg/L, pH 值两日监测浓度范围分别为 6.6~6.7 (无量纲)、均 6.8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6.2×10<sup>2</sup> (MPN/L)、5.7×10<sup>2</sup> (MPN/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0.467mg/L、0.459mg/L, 总氯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6.22mg/L、6.26mg/L, 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 氨氮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5.73mg/L、5.66mg/L, 总磷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1.03mg/L、1.02mg/L, 总氮两日监测日均值分别为 13.6mg/L、13.2mg/L, 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23~25。

表 23 气象参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 (°C)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2024.9.3	晴	26.1-27.1	1.7-2.0	东南	101.3-101.4
2024.9.4	晴	29.0-29.7	1.4-1.6	西南	101.2

表 24 医院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1 频次	2 频次	3 频次	
氨	上风向 1#	2024.9.3	0.06	0.05	0.06	0.2
		2024.9.4	0.05	0.05	0.06	
	下风向 2#	2024.9.3	0.11	0.10	0.12	
		2024.9.4	0.10	0.11	0.10	
	下风向 3#	2024.9.3	0.10	0.10	0.11	
		2024.9.4	0.10	0.10	0.10	
	下风向 4#	2024.9.3	0.10	0.11	0.11	
		2024.9.4	0.10	0.11	0.10	
硫化氢	上风向 1#	2024.9.3	0.002	0.002	0.003	0.02
		2024.9.4	0.002	0.002	0.002	
	下风向 2#	2024.9.3	0.003	0.005	0.005	
		2024.9.4	0.004	0.004	0.004	
	下风向 3#	2024.9.3	0.004	0.006	0.006	
		2024.9.4	0.005	0.005	0.005	
	下风向 4#	2024.9.3	0.006	0.007	0.007	
		2024.9.4	0.006	0.007	0.007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	2024.9.3	<10	<10	<10	20
		2024.9.4	<10	<10	<10	
	下风向 2#	2024.9.3	14	12	11	
		2024.9.4	13	12	14	
	下风向 3#	2024.9.3	13	13	12	
		2024.9.4	13	13	14	
	下风向 4#	2024.9.3	13	14	13	
		2024.9.4	14	14	13	

表 25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1 频次	2 频次	3 频次	
氨	上风向 5#	2024.9.3	0.36	0.35	0.35	1.0
		2024.9.4	0.35	0.36	0.36	
	下风向 6#	2024.9.3	0.41	0.40	0.40	
		2024.9.4	0.42	0.41	0.42	
	下风向 7#	2024.9.3	0.40	0.41	0.40	
		2024.9.4	0.42	0.43	0.42	
	下风向 8#	2024.9.3	0.41	0.42	0.40	
		2024.9.4	0.41	0.42	0.43	
硫化氢	上风向 5#	2024.9.3	0.006	0.007	0.009	0.03
		2024.9.4	0.004	0.005	0.005	
	下风向 6#	2024.9.3	0.007	0.008	0.011	
		2024.9.4	0.006	0.007	0.007	
	下风向 7#	2024.9.3	0.010	0.009	0.012	
		2024.9.4	0.007	0.008	0.009	
	下风向 8#	2024.9.3	0.011	0.010	0.012	
		2024.9.4	0.009	0.010	0.010	
甲烷	上风向 5#	2024.9.3	0.000146	0.000144	0.000136	1.0 (指处理 站内最高体 积百分数 %)
		2024.9.4	0.000146	0.000145	0.000149	
	下风向 6#	2024.9.3	0.000194	0.000198	0.000195	
		2024.9.4	0.000197	0.000191	0.000194	
	下风向 7#	2024.9.3	0.000196	0.000195	0.000192	
		2024.9.4	0.000205	0.000209	0.000207	
	下风向 8#	2024.9.3	0.000183	0.000198	0.000189	
		2024.9.4	0.000201	0.000206	0.000207	

(续) 表 25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1 频次	2 频次	3 频次	
臭气浓度	上风向 5#	2024.9.3	<10	<10	<10	10(无量纲)
		2024.9.4	<10	<10	<10	
	下风向 6#	2024.9.3	<10	<10	<10	
		2024.9.4	<10	<10	<10	
	下风向 7#	2024.9.3	<10	<10	<10	
		2024.9.4	<10	<10	<10	
	下风向 8#	2024.9.3	<10	<10	<10	
		2024.9.4	<10	<10	<10	

由表 23~25 监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两周期监测中, 医院厂界氨最大值为 0.12mg/m<sup>3</sup>, 硫化氢最大值为 0.007mg/m<sup>3</sup>, 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 (无量纲), 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中相关限值要求;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氨最大值为 0.43mg/m<sup>3</sup>, 硫化氢最大值为 0.012mg/m<sup>3</sup>, 甲烷最大值为 0.000209 (%), 臭气浓度均未检出, 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相关限值要求。

### 2.3 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26。

表 26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dB (A)
2024.9.3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昼间第一次	52
		昼间第二次	51
		夜间第一次	37
		夜间第二次	40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昼间第一次	56
		昼间第二次	57
		夜间第一次	46
		夜间第二次	51

(续) 表 26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dB (A)
2024.9.3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昼间第一次	49
		昼间第二次	50
		夜间第一次	41
		夜间第二次	42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昼间第一次	48
		昼间第二次	48
		夜间第一次	37
		夜间第二次	42
2024.9.4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昼间第一次	52
		昼间第二次	52
		夜间第一次	43
		夜间第二次	42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昼间第一次	59
		昼间第二次	60
		夜间第一次	50
		夜间第二次	50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昼间第一次	53
		昼间第二次	52
		夜间第一次	44
		夜间第二次	42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昼间第一次	53
		昼间第二次	51
		夜间第一次	42
		夜间第二次	42

由表 26 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分析：经 2024 年 9 月 3、4 日两个周期的监测，本项目医院厂界东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在 48~53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37~44dB(A)之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

标准限值要求；南侧昼间噪声在 56~60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6~51dB(A)之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不会对周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 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并结合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确定本次验收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采用实际监测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公式：

$$G=C \times Q \times 10^{-6}$$

式中 G：排放总量（吨/年）

C：排放浓度（毫克/升）

Q：废水年排放量（吨/年）

污染物产生量=排放浓度（mg/L）×废水排放量（m<sup>3</sup>/a）。

根据医院提供，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排放量合计为 1460m<sup>3</sup>/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1460m<sup>3</sup>/a×111mg/L×10<sup>-6</sup>=0.1621t/a；

氨氮排放量=1460m<sup>3</sup>/a×5.77mg/L×10<sup>-6</sup>=0.00842t/a；

总磷排放量=1460m<sup>3</sup>/a×1.04mg/L×10<sup>-6</sup>=0.0015t/a；

总氮排放量=1460m<sup>3</sup>/a×13.7mg/L×10<sup>-6</sup>=0.0200t/a。

具体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27。

表 27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t/a）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预测总量	是否满足要求
化学需氧量	0.1621	0.3698	是
氨氮	0.00842	0.0639	是
总磷	0.0015	0.0085	是
总氮	0.0200	0.0852	是

由表 27 核算结果表明，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1621t/a、氨氮 0.00842t/a，总磷 0.0015t/a、总氮 0.0200t/a，均满足环评要求。

## 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

### 1、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检查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3 年 10 月由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编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取得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津西审批投[2023]47 号）。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120103MAC6C9U13H001W，见附件 9）；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天津市河西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 120103-2025-001-L，见附件 10）。

### 2、环保管理机构及职责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设有兼职环保人员，医院建立了完整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本医院员工进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定期对环保岗位员工进行培训考核。

### 3、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依照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环境保护法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制定了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表 28。

表 28 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	1 次/季度
	医院厂界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 次/年
废水	总排口	流量	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每天不少于 4 次，采样间隔时间不超过 6 小时
		pH	1 次/12h
	接触池出口	总余氯	
	总排口	COD、SS	1 次/周
		BOD <sub>5</sub> 、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	1 次/季度
	粪大肠菌群数	1 次/月	
噪声	四侧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4、公众意见调查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对本项目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附近群众进行环境保护调查走访，调查是否本项目在各个期间造成环境影响，随机发放调查问卷 10 份进行调查表填写，收回问卷 10 份，具体调查问卷情况见附件 11。

经对本项目附近群众进行环境保护调查走访，根据 10 份调查问卷结果，结论为本项目未在各个期间造成环境影响。

## 验收监测结论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津湾园公建3号楼建设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租赁区域独门独院，租赁范围包含建筑物主体及周边空地。整院占地面积1562.9m<sup>2</sup>，其中主体建筑物占地面积655.68m<sup>2</sup>，共4层（地上3层，地下1层），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2669.3m<sup>2</sup>，为本项目医院主楼，内部设置不同功能分区。

本项目属一级医院，诊疗科目包括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医学检验科（协议）/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医院设置门诊、急诊及病房，病房共设置床位20张。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1400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12人次，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10人；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500人次；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10人。

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病理科、太平间及食堂，医院职工及病人由资质单位进行送餐；医学影像科采用数码打印；院内无煎药服务；不设洗衣房；医护人员工作服、病房床单和病人服外委清洗。

院内设置若干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履行环保手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间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建设期间完成了环保设施的建设，调试期间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能够同时投入使用。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天衡检测（天津）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3、4日进行验收监测，监测结果如下所示。

### 1. 废水

本项目两周期废水监测中，污水处理设施出口（出口即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1）处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pH值、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氯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 废气

本项目两周期废气监测中，医院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相关限值要求；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氨、硫

化氢、甲烷、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限值要求。

### 3. 噪声

本项目两周期噪声监测中，医院厂界东侧、西侧、北侧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不会对周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交由城管部门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院内暂存，交由城管部门处理。产生的医疗废物经收集后采用双层专用黄色聚乙烯包装袋包装，采用鹅颈结式封口、分层封扎之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的医疗废物暂存箱内，定期交由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格栅渣、化粪池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消毒后直接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处置，不暂存；废弃的 UV 灯管收集后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1621t/a、氨氮 0.00842t/a，总磷 0.0015t/a、总氮 0.0200t/a，均满足环评要求。

### 6.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经对本项目附近群众进行环境保护调查走访，根据 10 份调查问卷结果，结论为本项目未在各个期间造成环境影响。

### 7. 结论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表 29 验收情况对比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		本项目是否存在该情形	备注
(一)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否	本项目已按规定建成环境保护设施且环境保护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
(二)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否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否	对比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四)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否	本项目不存在该情况
(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否	本项目已进行排污登记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否	本项目不存在该情况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否	本项目不存在该情况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否	本项目验收报告不存在该情况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否	本项目不存在该情况

经核实,本项目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不得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情形;根据本次验收结果,本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够满足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要求,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置,符合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要求。



#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津西审批投〔2023〕47号

## 关于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申请书》、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及万利威（天津）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审意见》津威环评审意见【2023】15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拟投资4000万元租赁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环岛路天湾园公建3号建设“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整院占地面积1562.9m<sup>2</sup>，建筑面积为2669.3m<sup>2</sup>，本项目属一级医院，诊疗科目包括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医院设置门诊、急诊及病房，病房共设置床位20张。预计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2000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15人



次，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 800 人次；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 10 人。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病理科、太平间及食堂，医院职工及病人由资质单位进行送餐；医学影像科采用数码打印；院内无煎药服务；不设停车场和洗衣房；医护人员工作服、病房床单和病人服外委清洗，放射性医疗设备，另行评价。

二、本项目环保投资 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25%，主要用于运营期废气治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隔声降噪措施、固体废弃物处置、排污口规范化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在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审意见、公众反馈意见及区生态环境局环境监管意见，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本项目正常状况下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污水处理站各类池体均设置于地下，加盖密闭，收集到的恶臭气体通过出气口低空排放，同时日常运行及污泥清掏时喷洒植物除臭剂去除异味。根据报告表预测，污水处理站周边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和甲烷最高体积

百分数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限值要求；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排放限值要求。备用柴油发电机间歇运行且运行时间短，燃料燃烧废气（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较小，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排水包括纯水制备排浓水、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检验室清洗废水、医疗器材清洗废水、消毒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排浓水、医疗废水一并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经“格栅+沉淀（混凝过滤）+消毒”处理后，通过废水总排放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津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移动式四合一空气消毒机等设备。据报告表预测，在采取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东、西、北侧三侧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天湾园小区26号楼、天湾园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天湾园小区10号楼）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限值要求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后，设备噪声经结构传播对室内病房造成的影响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2中A类房间的限值(A类昼间45dB(A)、夜间35dB(A))对室内办公室造成的影响满足,B类房间的限值(B类昼间50dB(A)、夜间40dB(A))的要求。

4、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污泥,废UV灯管,医疗废物和废UV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污泥经消毒后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滤料(PP滤棉)、废滤膜(RO膜)、药品及医疗耗材外包装,经收集后暂存于院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最终交由河西区城管委处理。

5、建设单位需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政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7】57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工作。

6、加强日常管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报告表》风险防范措施。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设置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公司环保日常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规定做好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

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企业应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该项目主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4a类标准；

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

4、《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7、《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项目编码：2308-120103-89-05-569453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3MAC6C9U13H

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法定代表人 汪健

住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院管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企业总部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开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27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天津河西安然医合医院  
 法定代表人 汪健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主要负责人 杨琦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 /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妇科专业 / 医学检验科(协议) / 医学影像科;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诊断专业\*\*\*\*\*  
 登记号 MAG6C9U1312010315A1002

有效期限 自 2024 年 04 月 25 日至 2029 年 04 月 24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建设单位医疗执业许可证

## 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合同

甲方：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天津天健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 一、责任和义务

#### 1、甲方责任

- (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甲方医用织物五件套租赁洗涤服务以及手术室、病房、医护工作服等医用织物的洗涤服务工作；甲方应对需洗涤织物进行必要的自检，避免织物中存在针头、刀片等易造成伤害的硬物，如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对有传染病菌的被服自行处理，在未通知乙方的情况下整体洗涤，所造成的污染及后果有甲方承担；
- (2) 乙方负责派车收、送甲方需洗涤被服，甲方应无条件提供通畅的运输通道及免费停车位，如甲方交接货在二楼以上，甲方应允许乙方工作人员使用电梯等升降设备；
- (3) 甲方随时对乙方洗涤医用织物质量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洗涤要求及时反馈给乙方，洗涤质量方面如有疑异，及时将发现的情况通报给乙方；
- (4) 甲方对因长期洗涤破损严重的医用织物，视情况进行定期报废。

#### 2、乙方责任

- (1) 乙方按照甲方相关洗涤质量要求，确保被洗涤的医用织物质量达到甲方要求；乙方负责每周一次（每周周一，如遇特殊情况双方提前沟通）到甲方指定地点收取待洗涤医用织物并送回洗涤后医用织物，洗净的医用织物经现场确认签字后交给甲方；
- (2) 乙方按照甲方实际床位数进行医用织物五件套租赁洗涤服务，五件套租赁洗涤包括：床单、被罩、枕套、病员服上衣、病员服下裤。
- (3) 乙方为甲方提供其他医用织物洗涤服务，洗涤范围包括：医生工作服、护士工作服（上下衣）、外出棉服、手术敷料、棉被、棉褥、窗帘等。

## 二、价格

- 1、医用织物五件套（床单、被罩、枕套、病员服上衣、病员服下裤）样式由乙方按照甲方需求进行定制，乙方提供的医用织物五件套备品数量按甲方床位数的3倍数量储备。乙方以10元/天/床收费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 2、其他洗涤单品价格：见附表1。

## 三、结算方式

- 1、每月25日为结算日，乙方及时将当月洗涤数量提供给甲方，经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在当月30日以前将当月的洗涤发票提供给甲方；
- 2、付款时间及方式：甲方在收到乙方洗涤发票后5日内，以支票或电汇形式支付给乙方当月的洗涤费用；
- 3、合同期限：
  -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 (2) 执行合同期间，双方不能擅自终止合同。

## 四、合同的生效、修改、补充及终止：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 2、解决纠纷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条款，在起诉方的管辖所在地解决。
- 3、本合同如有不完善之处，在双方认可的前提下，可以进行补充、修改及变动相应条款。如果在任何一方不认可的情况下，修改任何条款均为无效，完善修改后的条款经双方签字与原合同有同等效力；
- 4、本合同补充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乙方（公章）： 天津天健洗涤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泰达（津南）微电子工业区科达一路14号院内

法定代表人：汪健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刘玉清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医  
公  
天

附表 1

**医用织物洗涤价格表**

序号	类别	服务内容	单价 (元/件)	备注
1	手术室医 用织物	刷手衣上	5	
2		刷手衣下	5	
3		手术衣	5	
4		大单	5	
5		大开口单	5	
6		中单	5	
7		孔巾	5	
8		包布	5	
9		其他手术辅料	5	
10	医护 工作服	白大衣	5	
11		护士服上	5	
12		护士服下	5	
13	病房医用 织物	病服上	4	
14		病服下	4	
15		床单 (单人)	4	
16		床单 (双人)	5	
17		被套 (单人)	4	
18		被套 (双人)	5	
19		枕套	3	
20		棉被	10	

21		棉褥	10	
22		毛巾	5	
23		浴巾	5	
24	其他医用 织物	棉衣、毛衣、毛巾被、毛毯	10	
25		隔离帘、羽绒服、窗帘	15	

编号：\_\_\_\_\_

天津市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协议

(2025年度)

# 2025 年度天津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协议

甲方：天津安联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 年修正）（国务院令 第 588 号），按照《关于完善我市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方式的通知》（津发改价综[2018]843 号）、《天津市医疗卫生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等相关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

1、本协议所称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国卫医函〔2021〕238 号）中规定的医疗废物。甲方必须将本单位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交付给乙方收运、处置，乙方不得拒绝。

根据原卫生部《关于明确医疗废物分类有关问题的通知》（卫办医发[2005]292 号）规定，甲方产生的一次性输液瓶（袋）不属于医疗废物，不在本协议约定范围内，双方应另行约定。

2、甲方应按照《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等相关规定，对所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内部收集、分类、包装、标注等，并建立医疗废物专用暂时贮存库房等暂存设施。对涉疫类医疗废物按照“双包、双扎、双消毒”的标准进行包装。

3、乙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规定，负责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运和处置。

#### 4、关于处置费

4.1 根据甲方 2024 年医疗废物产生量和甲方交纳处置费情况，对甲方 2024 年处置费进行结算，经甲乙双方协商，2025 年度甲方应支付乙方处置费 14400 元，经结算，实际支付处置费 14400 元。该项费用由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一次性向乙方支付，2026 年第

一季度，根据 2025 年甲方医疗废物的产生量，对 2025 年应支付的处置费进行结算。

由于疫情等特殊情况造成甲方医疗废物产生量出现明显增加时（包括但不限于由于疫情封控增加的生活垃圾等），甲方将此涉疫类医疗废物按照 3 元/公斤的标准单独向乙方支付处置费，涉疫类医疗废物的转移重量以双方共同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为准。

4.2 开票方式：甲方通过电子邮箱或其他通讯软件接收乙方开具的电子发票，甲方须在收到乙方电子发票后的当月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将处置费支付给乙方。

4.3 医疗废物转移量确认方式：甲乙双方以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正常交接的重量为依据，包含感染性、损伤性、病理性、药物性、化学性以及涉疫医疗废物等全部在线转移重量，但由于系统故障，或甲方填报失误，漏报等问题，造成在线转移数据与实际转移量不符时，甲方以乙方提供的实际接收重量为准。

若甲方在乙方收运医疗废物前 2 小时内，未生成电子版《医疗废物转移联单》，或生成联单中的医疗废物重量与医疗废物暂存间实际重量不符时，乙方将不予运输，由此造成的医疗废物积压，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甲方作为中转站的，甲方应单独填报或标注第三方机构转移重量，不得与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重量合并填报。

甲方承担核酸大筛收集点的，由于核酸大筛产生的医疗废物不进行电子联单申报，应以纸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与乙方进行交接。

5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约定。

## 6、甲方责任

6.1 甲方必须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办理医疗废物转移手续。

6.2 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医疗废物运输条件，满足乙方医疗废物运输时间，乙方不负责上楼或地下室搬运甲方医疗废物，乙方医疗废物运输车辆可直接开到医疗废物暂存位置，甲方负责医疗废物称重，并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医疗废物暂存场所的管理和医疗废物的

交接，使用电子联单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办理医疗废物交接手续。

当交通等政府主管部门，限制乙方车辆通行，影响乙方收运甲方医疗废物时，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办理车辆通行手续。

6.3 医疗废物包装袋、利器盒的使用标准及包装要求，应按照规定执行，所有医疗废物必须密封包装，杜绝撒漏现象发生。甲方对脏器、实验动物尸体等病理性废物应与其他医疗废物分置，使用双层包装，达到密闭紧封，避免液体撒漏。

甲方不得将废弃的麻醉、精神、放射性、毒性药品及其相关废物、易燃易爆及腐蚀性等危险化学品或者生活垃圾、建筑废料、一次性输液瓶（袋）等非医疗废物与医疗废物混装。

甲方对针头、锐器等损伤性废物必须使用利器盒包装。

甲方应保证医疗废物分类明确，包装状态良好。对分类或包装不符合规定的医疗废物，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6.4 甲方负责将产生的医疗废物按照规定包装后，存放于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中，未存放于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中的医疗废物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6.5 甲方应当根据医疗废物实际产生量配备周转箱。

6.6 当甲方不作为政府主管部门指定的中转站时，不得接收其他医疗卫生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

## 7、乙方责任

7.1 乙方按国家标准及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运和处置，乙方确保在全过程中不产生二次污染。

7.2 根据甲方的医疗废物产生量，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时间收运甲方的医疗废物。

7.3 乙方运输车辆甲方单位时，应遵守甲方的规定。

7.4 乙方负责运输车辆的消毒和清洗符合相关卫生要求。

## 8、违约责任

8.1 甲方未将符合本协议约定的医疗废物全部交给乙方集中处置，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8.2 因医疗废物分类、包装不符合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等甲方原因，造成事故发生的，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3 当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拒绝收运甲方的医疗废物，由此产生的任何相关责任和后果，由甲方全部承担：(1) 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乙方处置费；(2) 甲方分类包装医疗废物不符合本协议 6.3 条约定；(3) 甲方未按要求如实填写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或计划申请转移数量与实际数量不符；(4) 甲方不能按照乙方提出的运输时间提供必要的运输条件。

8.4 甲方如未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甲方每延迟一日，需向乙方支付 2‰ 的违约金。

8.5 因甲方违约造成乙方中止服务时，双方协调解决后，甲方违约期间积压的医疗废物按照每车 1000 元标准向乙方支付费用。

8.6 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拒绝收运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视为乙方违约，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后果。

8.7 因交管、交通等政府主管部门限制乙方车辆通行，影响乙方收运甲方医疗废物，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9、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的法院提出诉讼。

10、甲乙双方根据工作需要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其他约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本协议履行期间，如遇政府主管部门对相关政策有所调整时，甲乙双方另行约定补充协议。

12、本协议一式 2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

甲方(章):

代表人:

地址: 河西区梅江街天湾园

联系人: 孙颖

联系电话: 1820071936

税号: 91120103MAC6C9U13H

接收发票邮箱: QY032649@163.com

乙方(章):

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地址: 静海经济开发区三号路 26 号

开户行: 天津银行静海支行

账号: 155801201080011751

联系电话: 022-68308596

日期: 2025 年 1 月 1 日

## 危险废物综合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HT240808-017



签订单位：甲方：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联系人：苏荣全 联系电话：022-28569805 /13702056725 )

(乙方开票、结算联系电话： )

(乙方运输联系电话：022-63125491 )

合同期限： 2024 年 8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7 日

甲方希望，并且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相关的技术咨询及处理处置综合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 一、 服务内容

乙方拥有危险废物处理系统，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理处置资质，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废物进行收集并妥善处理处置。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综合性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危险废物分类、包装等技术咨询；“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功能、应用、流程办理等技术指导；《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办理流程技术咨询和指导；危险废物运输及处理处置等。

### 二、 废物名称、主要（有害）成分：

详见附件 1 《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转移计划报备附件》。附件 1 用于甲方“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平台，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计划”上传使用。

### 三、 责任和义务

甲方责任：

1. 甲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法人，且具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资格。
2. 合同中的废物需要连同包装物一并交予乙方处理。
3. 甲方负责在厂内将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在所有废物的包装容器上用标签等方式明确标示出正确的废物名称，并与本合同中的废物名称保持一致。同时为乙方提供废物产生来源、主要成份及含量等信息。
4. 在交接废物时甲方必须将废物密封包装，不得有任何泄漏和气味逸出，并向乙方提供电子形式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电子联单上的废物名称应与合同附件上的名称保持一致，按实际交接数量、重量制作电子联单。
5. 原则上甲方废物中不得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不得含有常温条件（20-25 摄氏度）无法安全储存的废物。如含有，则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双方共同协商安全的包装、运输方式，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运输处置。
6.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剧毒物质、无名物质等）；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盛装液体类废物时容器

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距离少于 100 毫米；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 4) 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7. 甲方需保证自己的现场具备运输条件，并提供必要的协助（如叉车等）。  
运输前，需提前 15 日与乙方联系人：苏荣全 联系电话：28569805

#### 乙方责任：

1. 乙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资格，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综合性服务，包括危险废物技术咨询和指导，危险废物运输及处理处置服务。
3.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并废物明细清单及分类、包装等经乙方确认符合收运条件后，如无意外 15 日内到甲方所在地收取废物。
4.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污染环境，并积极配合甲方所提出的审核要求和为甲方提供相关材料。
5. 乙方负责运输，废物自出甲方大门后，其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早 9:00-12:00 下午 13:00-16:00）
7. 乙方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 双方约定：

1. 乙方现场具备计量条件。由乙方对每批废物按照毛重进行计量，作为双

方结算依据。如有异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2. 如遇到甲方废物包装上没有注明废物名称，或包装上注明的废物名称与实际废物不符，或包装上的废物名称在合同范围之外，或联单上的废物名称、数量与实际废物名称、数量不符等情况，乙方均有权拒收甲方废物。

#### 四、 收费事项：

1. 危险废物综合服务费含税 1000 元（税率 6%），合同签订时，甲方向乙方支付综合服务费，乙方在收到甲方汇款后开具技术服务费电子发票。1000 元服务费包括危险废物分类、包装等技术咨询；“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功能、应用、流程办理等技术指导；《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办理流程技术咨询和指导等。
2.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提供 200 公斤以内普通危险废物免费处理服务。如转移危险废物处理费超过 200 公斤普通危险废物费用时，超出部分按附件 2 废物单价另行收取处理费。普通危险废物是指废物处理费不含税单价为 3.22 元/公斤的废物。废物处理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2《合同价格附件》，合同附件 2 为双方商业机密，仅供双方内部存档使用，切勿对外提供。
3. 甲方自行委托具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车辆进行运输。
4. 以上第 2 项费用甲方需在废物转移前预付，废物转移 30 日内甲乙双方按照实际转移数量和次数对预付款多退少补，乙方为甲方开具电子发票。
5. 电子发票的交付形式：  
乙方将电子发票发送到甲方指定联系人的电子邮箱。

甲方指定接收电子发票的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地址：

如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电子邮箱地址发生变更，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联系人。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 6. 乙方收款银行信息：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体育馆路 11 号

开户银行帐号：276560042665

### 五、 违约责任

1. 合同成立后双方共同遵守，合同履行中出现的合同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若已收运的废物中含有爆炸性、放射性、无名废物以及废物中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等情形，甲方必须及时运走，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3.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 4 款约定，应当支付乙方违约金；计算方法：  
按欠款总额的 3% × 违约天数。

### 六、 廉政条款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人员参加由甲方出资的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动；不向乙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乙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

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乙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如乙方人员违反上述廉洁条款中任何一条，甲方均可拨打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进行举报或通过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进行举报。

甲方需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乙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责任。

## 七、保密条款。

### 1. 保密内容

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信息、销售数据、财务信息等；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处置工艺、技术资料等；其他双方共同确认需要保密的信息。

### 2. 保密义务

双方应对涉及的机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双方应采取合理的措施，确保涉及的机密信息不被泄露或被非法获取；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直至对方书面通知解除保密义务为止。

八、合同自双方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保存两份，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8月8日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Weiliy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监管平台转移计划报备附件**

合同编号：HT240808-017，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1：

用于甲方在“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平台，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计划”上传使用。

废物名称	废UV灯管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废弃						
主要成分	汞						
有害成分	汞						
预计产生量	1 千克		包装情况	纸箱			
处理工艺	稳固化填埋 D1	危废类别	HW29含汞废物 900-023-29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医疗废水污泥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废弃						
主要成分	污泥						
有害成分	污泥						
预计产生量	1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772-006-49				
废物说明	硫、氟、氯、溴、碘、磷含量加和不超过3%执行此价格，否则价格另议。						

注：根据实际收到废物的成份，与上述处理工艺不相符情况，经合同双方协商，应更新该合同附件。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Wei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合同价格附件

合同编号: HT240808-017,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2:

此合同价格附件为双方商业机密, 仅供双方内部存档使用, 切勿对外提供。

运输费用	客户自行运输				
废物名称	废UV灯管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废弃				
主要成分	汞				
有害成分	汞				
预计产生量	1 千克	包装情况	纸箱		
处理工艺	稳固化填埋 D1	危废类别	HW29含汞废物 900-023-29		
不含税单价	15.00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医疗废水污泥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废弃				
主要成分	污泥				
有害成分	污泥				
预计产生量	1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772-006-49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硫、氟、氯、溴、碘、磷含量加和不超过3%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注: 根据实际收到废物的成份, 与上述处理工艺不相符情况, 经合同双方协商, 应更新该合同附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验收期间工况证明

我公司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建设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本项目属一级医院，诊疗科目包括内科、外科、妇科、预防保健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医院设置门诊、急诊及病房，病房共设置床位20张。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1400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12人次，设置门诊医疗工作人员10人；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500人次；设置病房医疗工作人员10人。

我公司于2024年9月3日、4日进行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我公司正常运营，各项环保治理和排放设施均运转正常，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220212050094

天衡检测  
Tianheng Testing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TH 24080755

委托单位：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废水、废气、噪声

报告日期：2024年09月14日

天衡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天衡检测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1 页 共 12 页

## 1. 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日期	2024.09.03-2024.09.04

## 2. 监测方案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总磷、总氮、氨氮、总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监测 2 天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4 次/天, 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 上风向 1 点 下风向 3 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	3 次/天, 监测 2 天
	医院厂界 上风向 1 点 下风向 3 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噪声	厂界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2 次 监测 2 天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2 页 共 12 页

## 3.检测方法及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设备名称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具塞滴定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溶解氧测定仪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mg/L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热恒温干燥箱 电子分析天平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HJ 585-2010	0.02mg/L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0.0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生化培养箱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综合大气采样器 可见分光光度计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7 μg/10mL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可见分光光度计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恶臭桶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6mg/m <sup>3</sup>	真空采样器 气相色谱仪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准器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3 页 共 12 页

## 4.检测仪器设备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管理编号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YQ-10156
综合大气采样器	JCH-6120	YQ-10032、YQ-1003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C-6120	YQ-10034、YQ-1007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YQ-10132、YQ-10133、 YQ-10134、YQ-10135
真空采样箱	ZTP-1	YQ-2003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10140
声校准器	AWA6022A	YQ-10141
恶臭桶	10L	YQ-20038
具塞滴定管	0-25ml	YQ-30141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YQ-10016
溶解氧测定仪	LC-DO-3S	YQ-10023
电热恒温干燥箱	101-2	YQ-10013
电子分析天平	ATY224	YQ-10005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YQ-10007、YQ-1000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YQ-10009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BXM-30R	YQ-10011
气相色谱仪	SP-6801A	YQ-10104
生化培养箱 <sup>△</sup>	SPX-70BIII	CW-JC-16
生化培养箱 <sup>△</sup>	SPX-250	CW-JC-87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sup>△</sup>	YXQ-LS-18SI	CW-JC-17、CW-JC-41

备注: 带<sup>△</sup>号设备为分包方仪器。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4 页 共 12 页

## 5.检测结果

### 5.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地点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				分析日期	2024.09.03-2024.09.10			
采样日期	2024.09.03				2024.09.04				单位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pH 值	6.5 (24.9) °C	6.5 (25.0) °C	6.5 (25.0) °C	6.5 (25.3) °C	6.6 (25.7) °C	6.7 (25.9) °C	6.7 (26.0) °C	6.7 (26.0) °C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194	194	193	192	194	194	193	192	mg/L
五日生化需 氧量 (BOD <sub>5</sub> )	105	105	104	104	105	105	104	104	mg/L
总磷	5.04	5.01	5.07	5.04	4.91	4.94	4.97	4.94	mg/L
总氮	79.3	79.7	79.7	79.1	78.2	78.6	78.4	78.2	mg/L
悬浮物	40	43	43	41	42	40	43	42	mg/L
氨氮	64.5	64.2	64.2	64.4	63.5	63.8	63.8	63.5	mg/L
总氯	1.85	1.81	1.83	1.80	1.93	1.92	1.87	1.85	mg/L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0.863	0.854	0.875	0.830	0.839	0.863	0.851	0.857	mg/L
粪大肠菌群*	3.5×10 <sup>3</sup>	2.4×10 <sup>3</sup>	3.5×10 <sup>3</sup>	2.8×10 <sup>3</sup>	3.5×10 <sup>3</sup>	2.8×10 <sup>3</sup>	3.5×10 <sup>3</sup>	2.2×10 <sup>3</sup>	MPN/L

备注:带\*号者为分包项目,本实验室不具备带\*号项目的检测能力,分包方名称:河北成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80312341794。

— 本页以下空白 —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5 页 共 12 页

检测地点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分析日期	2024.09.03-2024.09.10			
采样日期	2024.09.03				2024.09.04				单位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微黄、 微臭、 微浑	
pH 值	6.6 (24.2) ℃	6.6 (24.6) ℃	6.6 (24.8) ℃	6.7 (25.0) ℃	6.8 (25.4) ℃	6.8 (25.5) ℃	6.8 (25.5) ℃	6.8 (25.7) ℃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109	111	110	111	109	107	107	105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64.4	63.9	63.9	63.4	64.4	63.9	63.9	63.4	mg/L
总磷	1.03	1.02	1.04	1.03	1.02	1.03	1.01	1.01	mg/L
总氮	13.5	13.7	13.7	13.5	13.2	13.1	13.3	13.3	mg/L
悬浮物	23	24	23	22	22	23	22	24	mg/L
氨氮	5.72	5.77	5.71	5.71	5.67	5.68	5.64	5.67	mg/L
总氯	6.00	6.39	6.26	6.24	6.07	6.30	6.43	6.23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451	0.460	0.469	0.487	0.457	0.475	0.451	0.454	mg/L
粪大肠菌群*	7.9×10 <sup>2</sup>	7.0×10 <sup>2</sup>	4.9×10 <sup>2</sup>	4.9×10 <sup>2</sup>	4.6×10 <sup>2</sup>	7.0×10 <sup>2</sup>	6.3×10 <sup>2</sup>	4.9×10 <sup>2</sup>	MPN/L

备注: 带\*号者为分包项目, 本实验室不具备带\*号项目的检测能力, 分包方名称: 河北成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认定证书编号: 180312341794。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6 页 共 12 页

##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09.03-2024.09.04			分析日期			2024.09.03-2024.09.05	
检测项目	检测地点	2024.09.03			2024.09.04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	1#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3#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4#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最高浓度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氨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	1#	0.36	0.35	0.35	0.35	0.36	0.36	mg/m <sup>3</sup>
		2#	0.41	0.40	0.40	0.42	0.41	0.42	mg/m <sup>3</sup>
		3#	0.40	0.41	0.40	0.42	0.43	0.42	mg/m <sup>3</sup>
		4#	0.41	0.42	0.40	0.41	0.42	0.43	mg/m <sup>3</sup>
		最高浓度	0.41	0.42	0.40	0.42	0.43	0.43	mg/m <sup>3</sup>
硫化氢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	1#	0.006	0.007	0.009	0.004	0.005	0.005	mg/m <sup>3</sup>
		2#	0.007	0.008	0.011	0.006	0.007	0.007	mg/m <sup>3</sup>
		3#	0.010	0.009	0.012	0.007	0.008	0.009	mg/m <sup>3</sup>
		4#	0.011	0.010	0.012	0.009	0.010	0.010	mg/m <sup>3</sup>
		最高浓度	0.011	0.010	0.012	0.009	0.010	0.010	mg/m <sup>3</sup>
甲烷	污水处理设施周边	1#	0.000146	0.000144	0.000136	0.000146	0.000145	0.000149	%
		2#	0.000194	0.000198	0.000195	0.000197	0.000191	0.000194	%
		3#	0.000196	0.000195	0.000192	0.000205	0.000209	0.000207	%
		4#	0.000183	0.000181	0.000189	0.000201	0.000206	0.000207	%
		最高浓度	0.000196	0.000198	0.000195	0.000205	0.000209	0.000207	%

— 本页以下空白 —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7 页 共 12 页

采样日期		2024.09.03-2024.09.04				分析日期		2024.09.03-2024.09.05			
检测项目	检测地点	2024.09.03				2024.09.04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臭气浓度	医院厂界	1#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	14	12	11	14	13	12	14	14	无量纲
		3#	13	13	12	13	13	13	14	14	无量纲
		4#	13	14	13	14	14	14	13	14	无量纲
氨		1#	0.06	0.05	0.06	0.06	0.05	0.05	0.06	0.06	mg/m <sup>3</sup>
		2#	0.11	0.10	0.12	0.12	0.10	0.11	0.10	0.11	mg/m <sup>3</sup>
		3#	0.10	0.10	0.11	0.11	0.10	0.10	0.10	0.10	mg/m <sup>3</sup>
		4#	0.10	0.11	0.11	0.11	0.10	0.11	0.10	0.11	mg/m <sup>3</sup>
硫化氢		1#	0.002	0.002	0.003	0.003	0.002	0.002	0.002	0.002	mg/m <sup>3</sup>
		2#	0.003	0.005	0.005	0.005	0.004	0.004	0.004	0.004	mg/m <sup>3</sup>
		3#	0.004	0.006	0.006	0.006	0.005	0.005	0.005	0.005	mg/m <sup>3</sup>
		4#	0.006	0.007	0.007	0.007	0.006	0.007	0.007	0.007	mg/m <sup>3</sup>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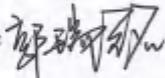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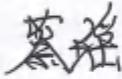
第 8 页 共 12 页

## 5.3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排放值 (LeqdB (A))		
昼间 第一次			昼间 第二次	夜间 第一次	夜间 第二次
2024.09.03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52	51	37	40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56	57	46	51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49	50	41	42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48	48	37	42
2024.09.04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52	52	43	42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59	60	50	50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53	52	44	42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53	51	42	42

—— 本页以下空白 ——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4.0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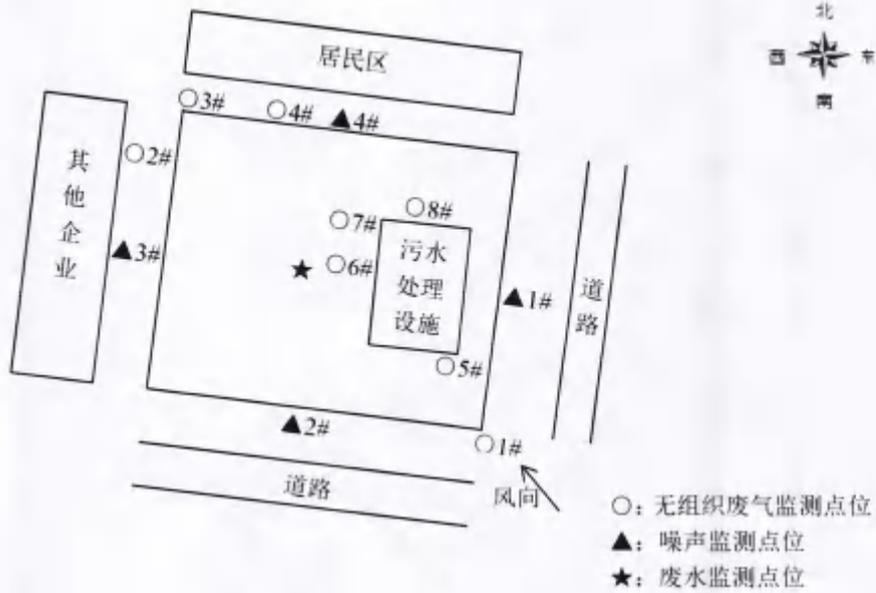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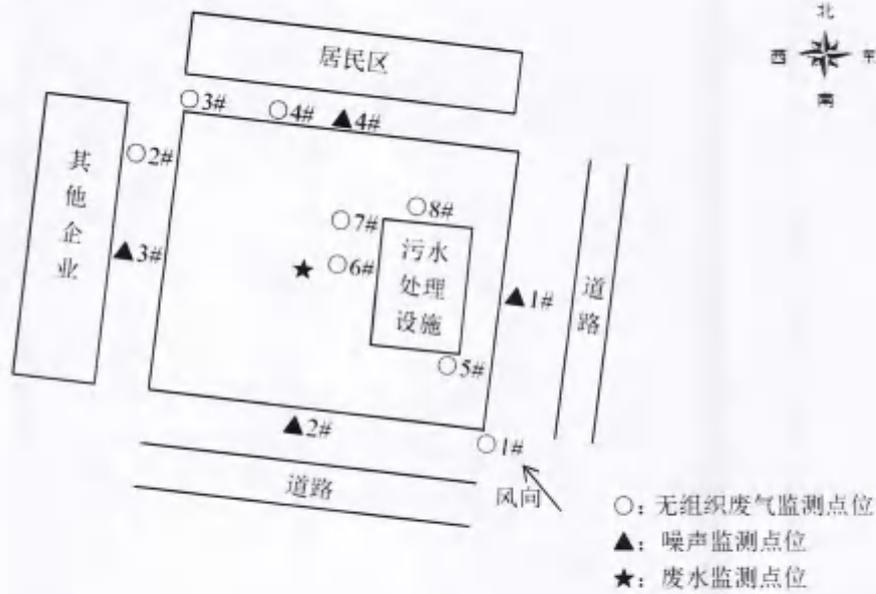
第 9 页 共 12 页

## 附件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2024.09.03 第一次:



2024.09.03 第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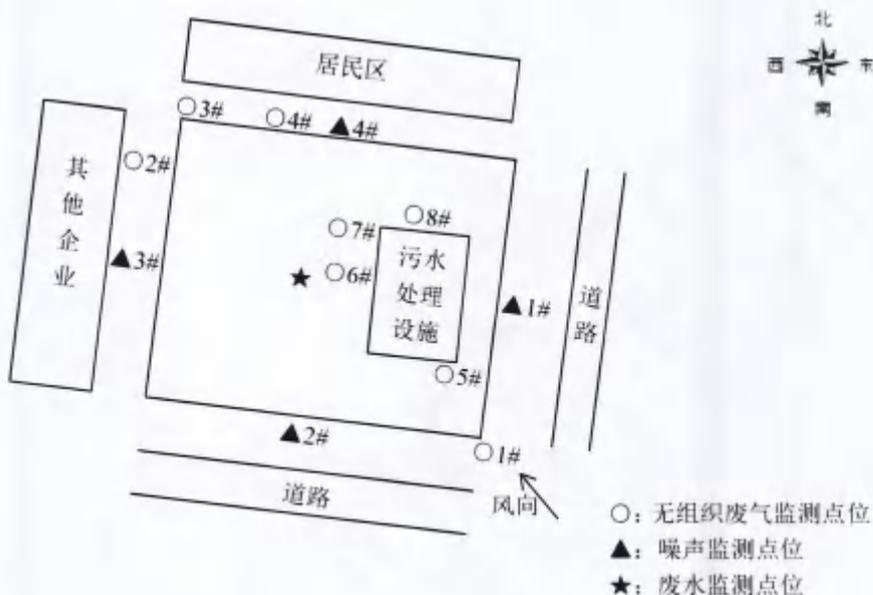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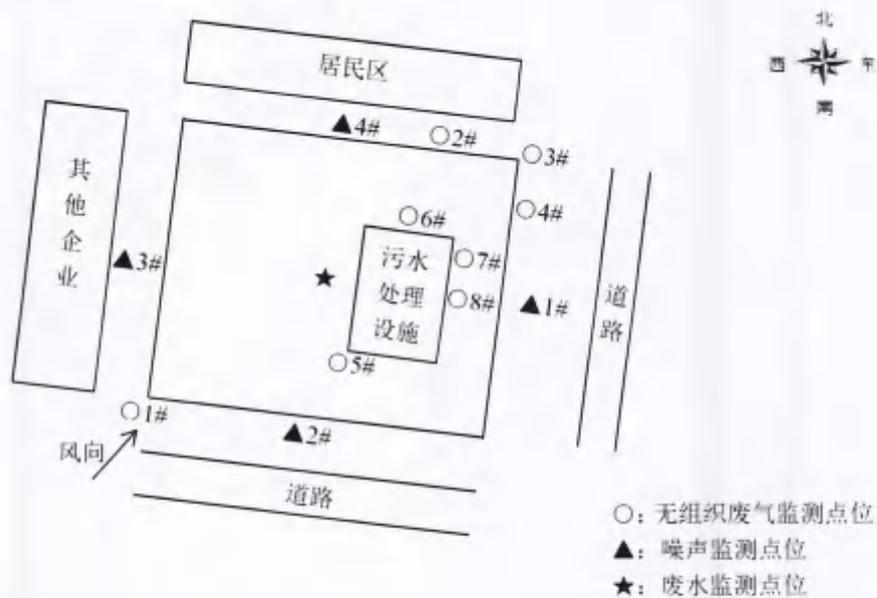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10 页 共 12 页

2024.09.03 第三次:



2024.09.04 第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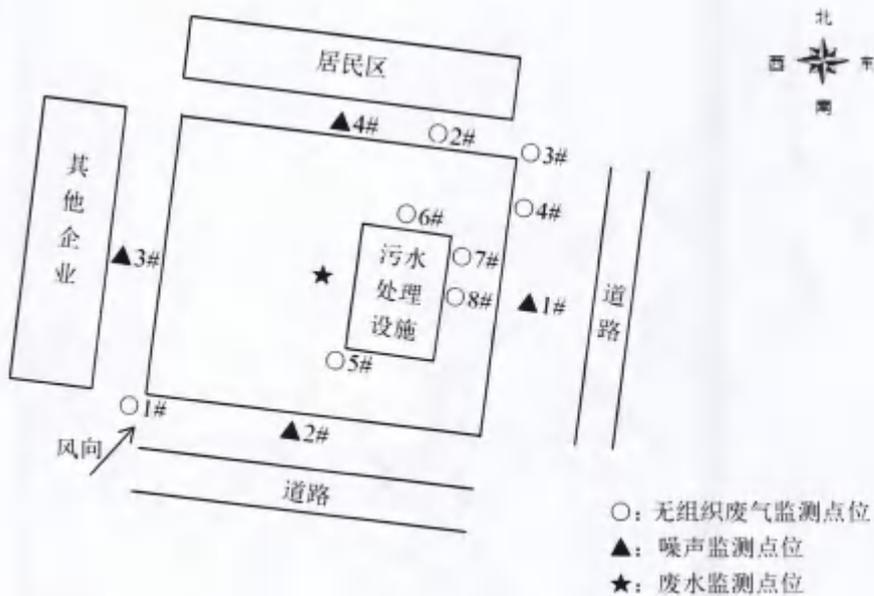


#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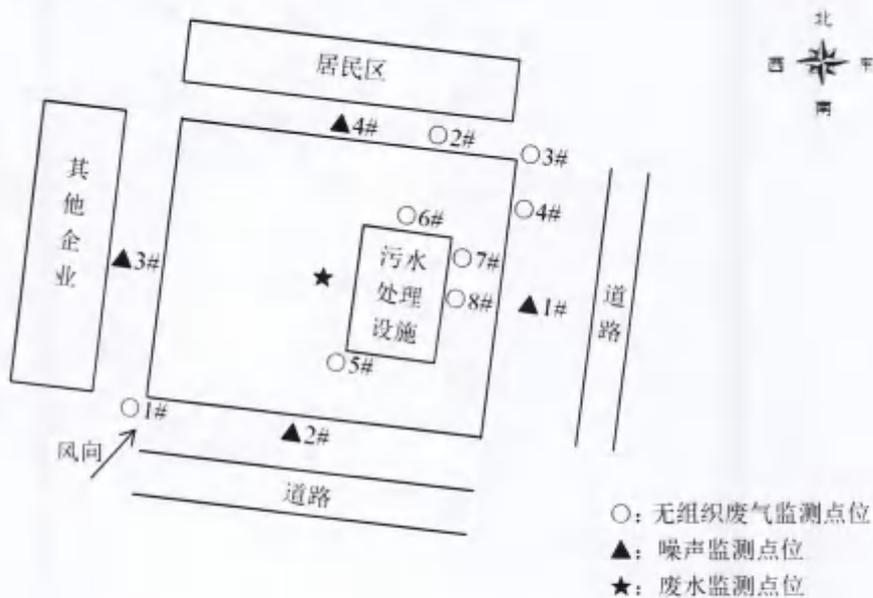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11 页 共 12 页

2024.09.04 第二次:



2024.09.04 第三次: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H24080755

第 12 页 共 12 页

## 附件 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 (°C)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2024.09.03	晴	26.1-27.1	1.7-2.0	东南	101.3-101.4
2024.09.04	晴	29.0-29.7	1.4-1.6	西南	101.2

----- 本报告结束, 以下空白 -----

3  
5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20103MAC6C9U13H001W

排污单位名称：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  
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MAC6C9U13H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8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28日至2029年08月27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

单位名称 (1)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省份 (2)	天津市	地市 (3)	市辖区	区县 (4)	河西区
注册地址 (5)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行业类别 (7)		综合医院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17°12'55.73"	中心纬度 (9)		39° 2'1.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		91120103MAC6C9U13H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12)		汪健	联系方式		13920905866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涉VOCs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VOCs辅料1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综合污水处理站		物理处理法			1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19)			
DW00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 / 356-2018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外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排入 <u>津沽污水处理厂</u>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排入			
DW00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外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排入 <u>津沽污水处理厂</u>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排入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医疗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 <u>天津瀚洋汇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u> 进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UV灯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 <u>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u>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污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 <u>天津合佳威立雅环</u>			

		境服务有限公司 进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滤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定期由城管委清运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RO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定期由城管委清运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药品、医疗耗材外包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定期由城管委清运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工业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减振等噪声源控制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注：**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与企业（单位）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2)、(3)、(4)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省份、城市、区县。

(5)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营业执照所载明的注册地址。

(6) 排污单位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址。

(7) 企业主营业务行业类别，按照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报。尽量细化到四级行业类别，如“A0311 牛的饲养”。

(8)、(9)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应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GIS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10)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为18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的代码。依据《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GB 32100-2015）编制，由登记管理部门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代码。

(11)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民

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由8位无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填写时，应按照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代码填写；其他注册号包括未办理三证合一的旧版营业执照注册号（15位代码）等。

（12）分公司可填写实际负责人。

（13）指与产品、产能相对应的生产工艺，填写内容应与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致。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4）填报主要某种或某类产品及其生产能力。生产能力填写设计产能，无设计产能的可填上一年实际产量。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5）涉VOCs辅料包括涂料、油漆、胶粘剂、油墨、有机溶剂和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辅料，分为水性辅料和油性辅料，使用量应包含稀释剂、固化剂等添加剂的量。

（16）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对于有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除尘器、脱硫设施、脱硝设施、VOCs治理设施等；对于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分散式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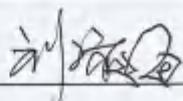
（17）指有组织的排放口，不含无组织排放。排放同类污染物、执行相同排放标准的排放口可合并填报，否则应分开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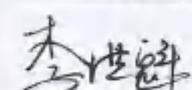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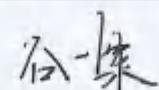
（18）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19）指废水出厂界后的排放去向，不外排包括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向外环境排放（畜禽养殖行业废水用于农田灌溉也属于不外排）；间接排放去向包括去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市政污水处理厂、其他企业污水处理厂等；直接排放包括进入海域、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0）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20103MAC6C9U13H
法定代表人	汪健	联系电话	13920905866
联系人	齐颖	联系电话	18202271936
传 真	/	电子邮箱	QY032649@163.com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预案名称	天津河西安然医合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公章）         </div>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5.3.3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5年3月31日收讫，文件齐全，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p> </div>		
备案编号	120103-2025-001-L		
报送单位	天津安然医院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姓名	汪碧君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本科	电话	15320021191
居住地址	天鹅湖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姓名	张建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退休教师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本	电话	13114885062
居住地址	天津国2号楼802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 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姓名	刘南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医生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硕士	电话	13602020115
居住地址	卡梅尔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 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姓名	沈新	性别	女	年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岁 <input type="checkbox"/> 30-39岁 <input type="checkbox"/> 40-49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护士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电话	18822126613
居住地址	<del>XXXXXXXXXX</del> 河西区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无影响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姓名	刘凡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无业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中专	电话	18533262001
居住地址	天津河西区柳林路天津			方位	东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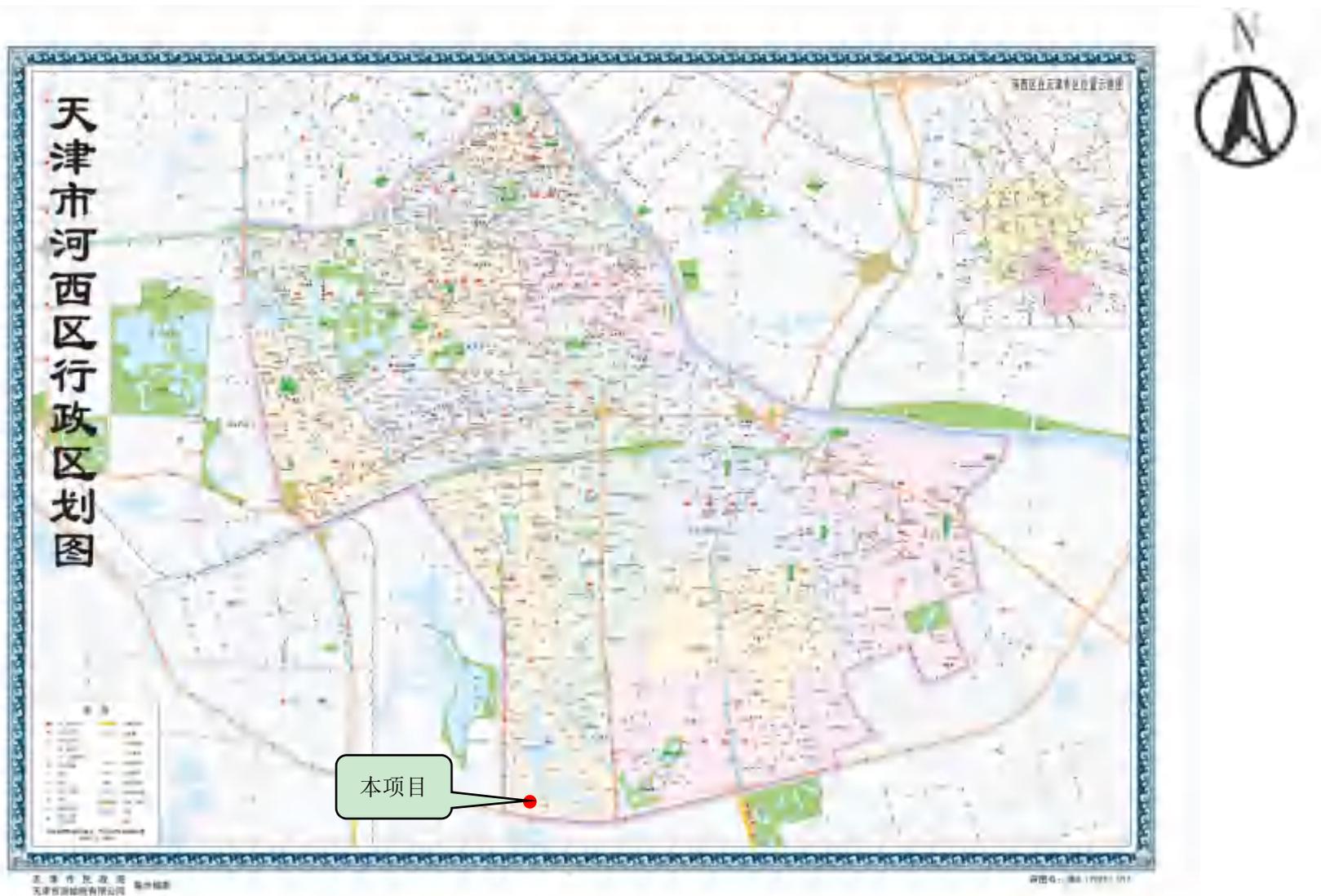
姓名	赵君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自由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高中	电话	18526390712
居住地址	天汾园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 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姓名	钱方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自由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专	电话	13002216995
居住地址	天湾园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自由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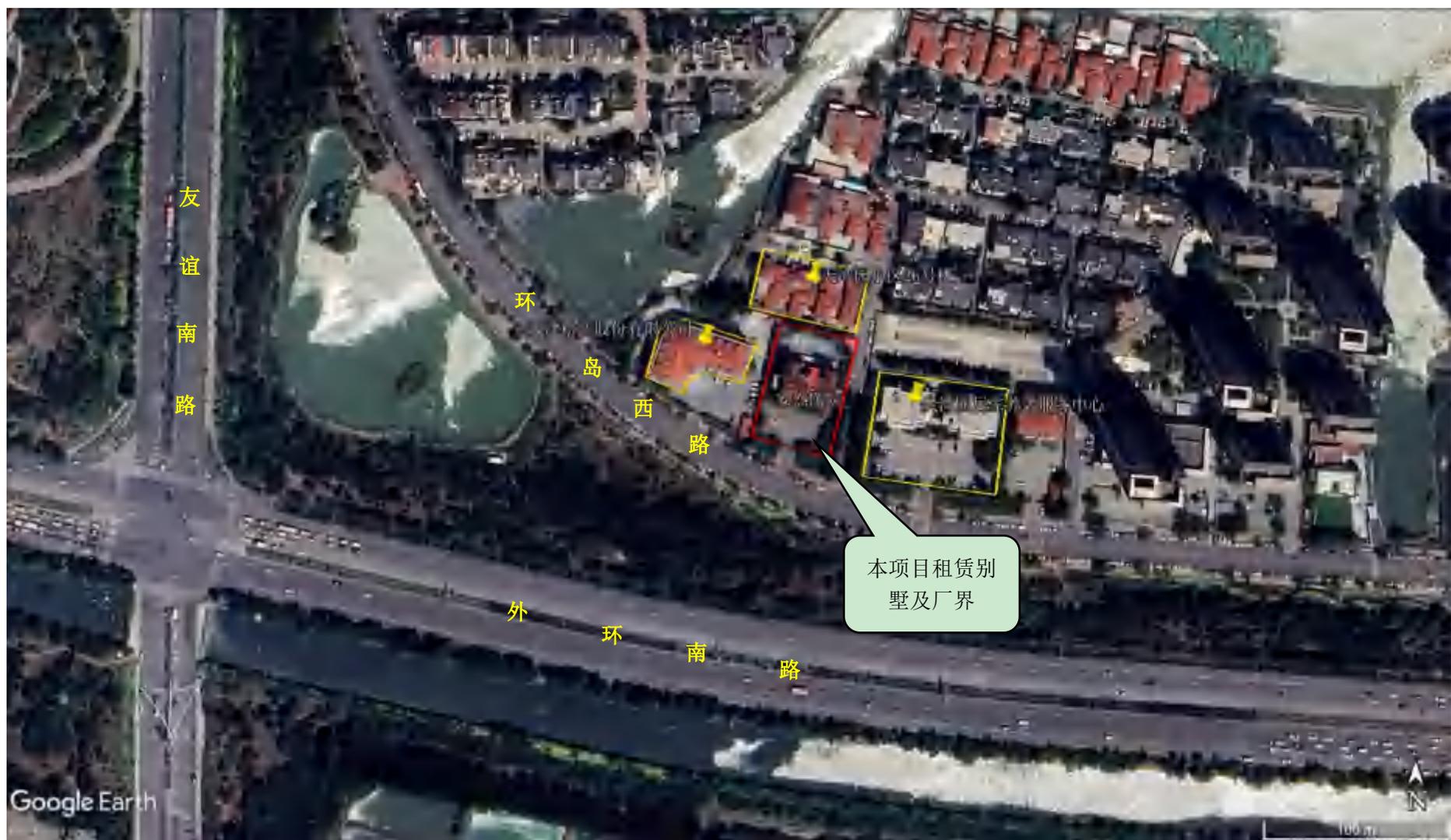
姓名	李强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退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学	电话	15002114585
居住地址	王店村			方位	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 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姓名	李媛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退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中3	电话	1722890204
居住地址	梅江康城 2-504		方位	2000米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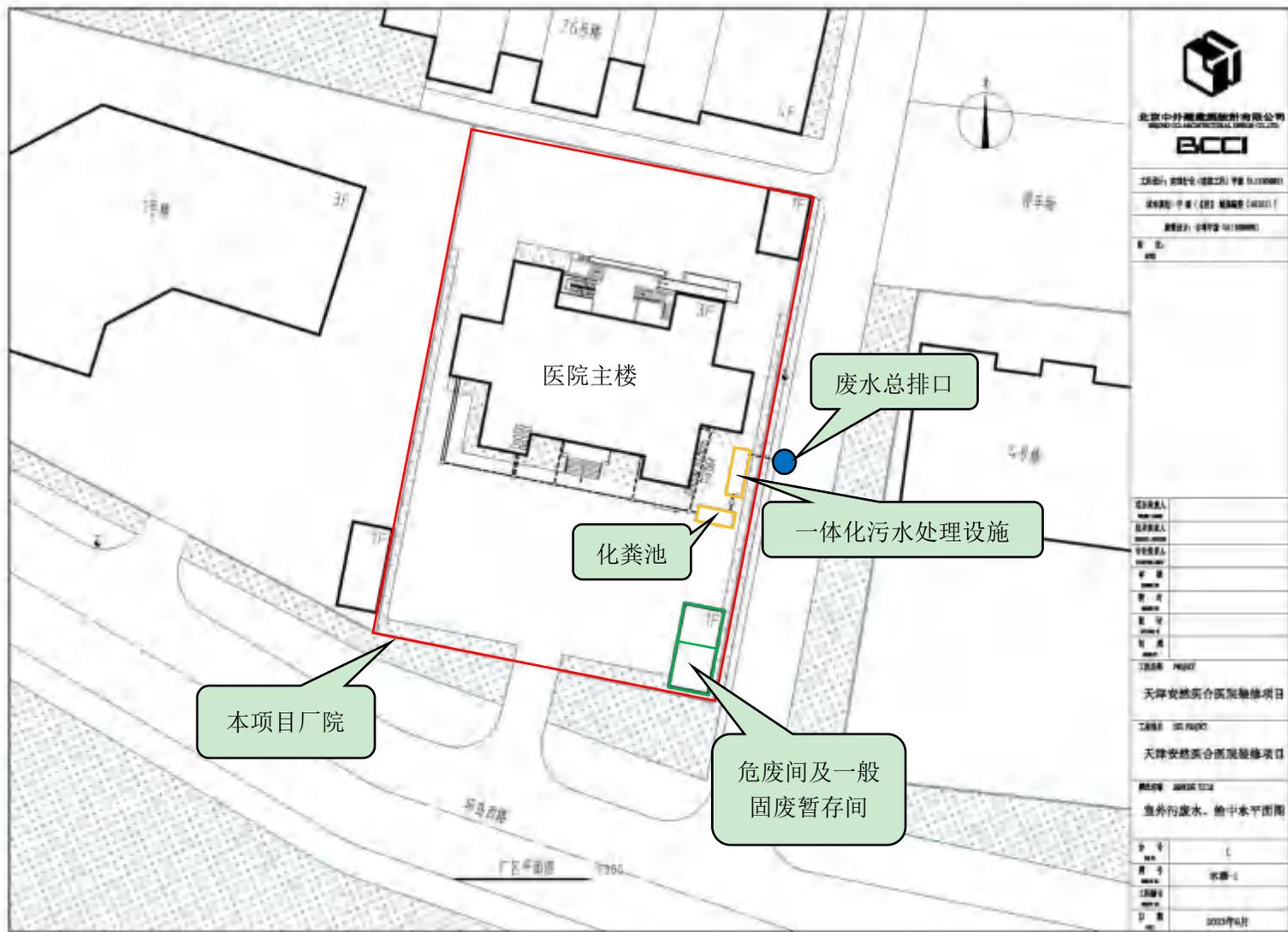
姓名	张燕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退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初中	电话	1311007778
居住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天塔园						
项目基本情况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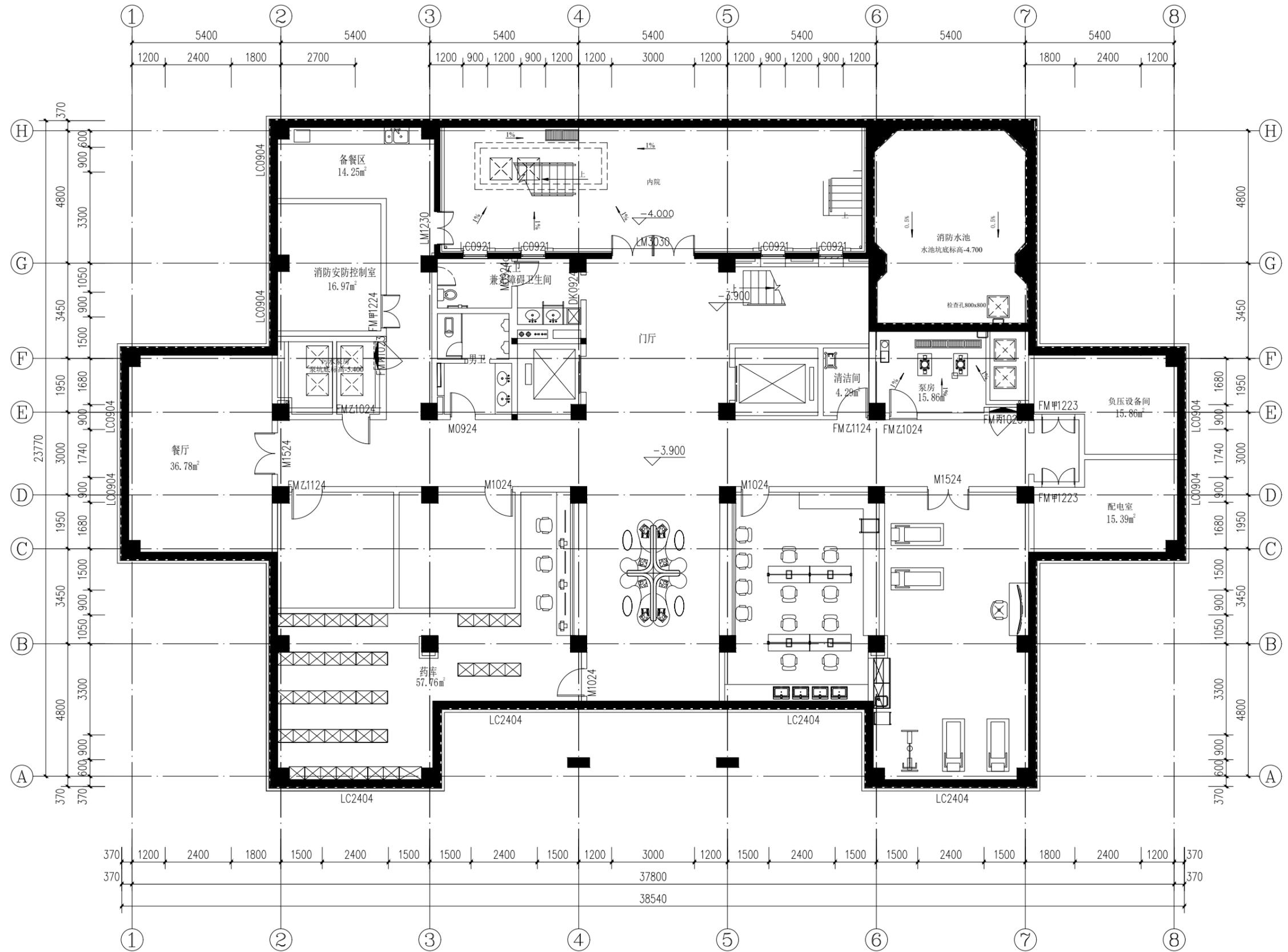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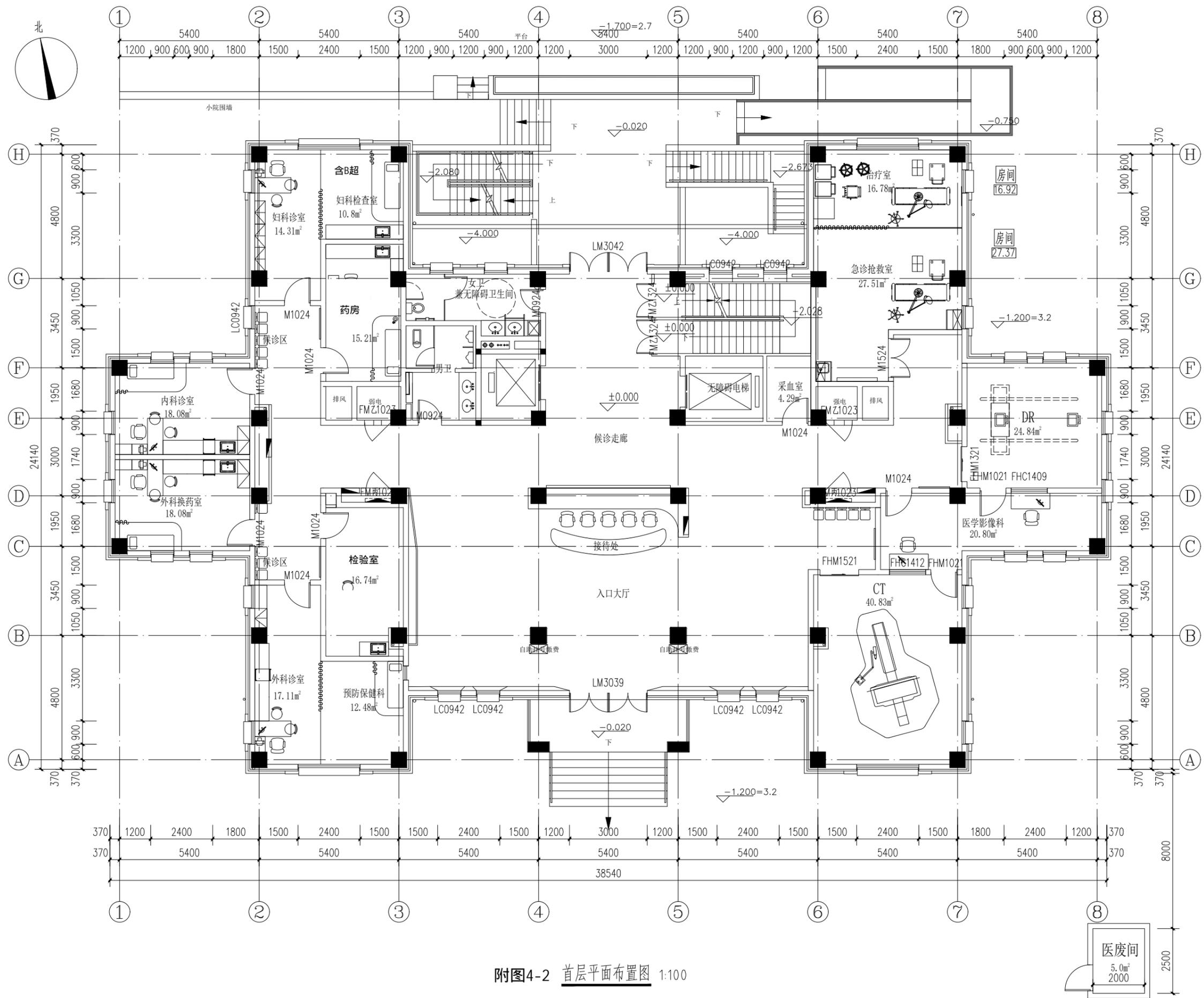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3 项目厂区总平图



附图4-1 负一层平面布置图 1:100



附图4-2 首层平面布置图 1:100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项目			项目代码		2308-120103-89-05-569453		建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与外环线交口东北侧天湾园公建3号楼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九、卫生 84-108 医院 841—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221710°E, 39.034695°N					
	设计生产能力		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 2000 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 15 人次；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 800 人次。			实际生产能力		门诊年诊疗人数约为 1400 人次，日最大诊疗人数为 12 人次；病房年住院人数约为 500 人次。		环评单位		津滨绿意（天津）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天津市河西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津西审批投[2023]4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8 月 28 日取得排污登记回执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20103MAC6C9U13H001W					
	验收单位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天衡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6		所占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6		所占比例（%）		1.4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天津安然医合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03MAC6C9U13H			验收时间		2024 年 9 月 3、4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1460	2241.1245	/	/	/	/	/			
	化学需氧量		/	111	250	/	/	0.1621	0.3698	/	/	/	/	/			
	氨氮		/	5.77	45	/	/	0.00842	0.0639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颗粒物）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